曲华師範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研究

研究生:

培养单位: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魏君

指导教师: 刘相雨 教授

文学院

中国语言文学

中国古代文学

完成时间: 2015年3月10日

答辩时间: 2015年6月6日

曲阜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独创性说明 (根据学位论文类型相应地在"□"划"√")

本人郑重声明:此处所提交的博士□/硕士 ☑ 论文《"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研究》,是本人在导师指导下,在曲阜师范大学攻读博士□/硕士 ☑ 学位期间独立进行研究工作所取得的成果。论文中除注明部分外不包含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的研究成果。对本文的研究工作做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均已在文中以明确的方式注明。本声明的法律结果将完全由本人承担。

作者签名: 机艺

日期: 20lt、t、26

曲阜师范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使用授权书 (根据学位论文类型相应地在"□"划"√")

《"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研究》系本人在曲阜师范大学 攻读博士□/硕士 ☑ 学位期间,在导师指导下完成的博士□/硕士 ☑ 学位论 文。本论文的研究成果归曲阜师范大学所有,本论文的研究内容不得以其他 单位的名义发表。本人完全了解曲阜师范大学关于保存、使用学位论文的规 定,同意学校保留并向有关部门送交论文的复印件和电子版本,允许论文被 查阅和借阅。本人授权曲阜师范大学,可以采用影印或其他复制手段保存论 文,可以公开发表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作者签名: 机 方

导师签名: 刘加雨

日期: 2015、5、26

日期: 2015、5、26

摘要

"三言"、"二拍"是明朝代表性的文学作品,书中描述了大量的故事情节,人物 群体上至皇室,下至百姓,充分展现了明朝时期的社会生活面貌,而"偷情"故事作为其 中一种故事类型占据了很大比例,表现了当时人们对自由情感以及现实欲望的向往与追 求。同时,不同的故事结局也暗含着作者对于"偷情"行为的不同态度,即在适当肯定合 理情欲的同时,也对那些沉迷于欲望、打破道德底线的"偷情"进行了批判。

本文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进行了分析,除 绪论和结语外,本文主要分为三个部分来进行阐述。

绪论部分总结梳理了目前有关于"三言"、"二拍"中有关于婚姻爱情和"偷情"故事的相关研究,阐释了本文的选题依据和研究意义。

第一章主要对"三言"、"二拍"中涉及到的有关于"偷情"情节的篇目进行梳理总结,并从"偷情"女性婚姻状况的角度出发,将其按照未婚、已婚、寡妇和尼姑四种标准分类,每一类中又按照女方主动、男方主动、男女皆有意愿以及叙述不详四种进行分类阐述。

第二章中根据前文的归纳总结,将"偷情"故事按照结局的不同分为圆满结局、悲惨结局两类,并根据每一类故事的不同结局,如成亲、死亡(被杀、自杀)、处以刑罚、另嫁他人等进行分类阐述,并剖析这些故事结局所蕴含的劝诫意义。

第三章是本文的中心环节,即通过对"偷情"故事的分析,概括总结导致这些"偷情"行为发生的种种原因。传统伦理规范层面的原因是本文的创新之处,即从传统择婚观念、一夫一妻多妾制度、宗法继承制度、男尊女卑、三从四德五个方面进行分析解释,力求剖析"偷情"行为与古代社会传统伦理道德之间的关系。另外,本文还从社会背景方面进行了原因分析,经济发展、社会思潮以及市民趣味都是导致"偷情"发生的原因。

结语部分主要是通过对整篇文章的总结,进一步阐释了"三言"、"二拍"中"偷情"故事的蕴诚意义、发生的原因以及不足之处。

关键词: "三言", "二拍", "偷情", 劝诫, 原因

Abstract

Sanyan and erpai are the representative literature works in Ming dynasty, plenty of story plots are described in them, from royalty to the common people, the characters in these stories are variety, and the social life of the Ming dynasty are fully showed in these story. As one of the types of these stories, the love affair stories occupy a large proportion, show the yearning and pursuit of the free emotion and reality appetitive. A different ending to the story also implies the different attitude towards betrayal behavior of the author, which is appropriating affirm the reasonable desire and the criticizing of the people who indulge in desire and break the moral base line.

Based on the achievements of other researchers, this paper analyzed the love affair stories, in order to accomplish the analysis, the thesis includes three parts except the exordium and concluding remarks.

In the chapter of exordium, the research of the marriage and love story and the love affair story at present are summarized, the reason why to select this subject and the meanings of this research are interpreted at the same time.

Chapter 1 is the summary of the love affair stories in Sanyan and erpai, and the stories are divided into four kinds: the unmarried, the married, the widows and the nuns from the angle of women. Also, the stories are described as who is the active one, in every kind.

Chapter 2 describes different ending of stories, just like get married, died (be killed or suicide), be punished or married someone else, which are divided into the happy outcome and the sorrowful ending two kinds, and the meaning of admonish of the ending are also analyzed in this part.

Chapter 3 is the central link of this paper which summarizing the reasons lead to the behavior of love affair through the stories. The reasons of traditional ethics is the innovation of the thesis, which are analyzed from the angles of the traditional concept of marriage, monogamy for common people, Chinese patriarchal clan system, the concept that men are superior to women, and "the three obedience and four virtues", so that we can analyz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ove affair and traditional ethics. In addition, the reason of economy, ideological and the interest of urban residents are also described which lead to the betray behavior.

Chapter of concluding remarks is the conclusion of this paper, further explanation are gave which include the meaning of admonish, the reasons and the shortcomings of this paper.

Key Words: "Sanyan", "Erpai", love affair, admonish, reason

目 录

摘 要 I
ABSTRACT II
目 录1
导 言1
第一章 "三言"、"二拍"中的相关篇章4
第一节 涉及到的篇目 4
一、《警世通言》共计8篇4
二、《醒世恒言》共计9篇4
三、《喻世明言》共计6篇4
四、《初刻拍案惊奇》共计10篇5
五、《二刻拍案惊奇》共计9篇5
第二节 分类 5
一、未婚
二、已婚
三、寡妇
四、尼姑
第二章 "偷情"故事结局蕴诫意义21
第一节 圆满结局 21
一、未婚
二、已婚
第二节 悲惨结局 25
一、未婚
二、己婚
三、寡妇31
四、尼姑
第三章 "偷情"故事发生的原因34
第一节 传统伦理规范的影响34
一、传统择婚观念 34
二、一夫一妻多妾制度 36
三、宗法继承制度 37

	四、男尊女卑	38
	五、三从四德	39
	第二节 社会背景	42
	一、经济发展	42
	二、社会思潮	44
	三、市民趣味	44
结	语4	46
参考	 	47
在读	b期间相关成果发表情况4	49
后	记	<u>5</u> 0

导言

"极摹人情世态之歧,备写悲欢离合之致"。[®] "三言"、"二拍"是明朝极具代表性的文学作品,"三言"为冯梦龙所著《警世通言》、《醒世恒言》及《喻世明言》的统称,"二拍"为凌濛初所著《初刻拍案惊奇》、《二刻拍案惊奇》的统称,是反映明代社会生活万象的短篇小说集,有着广泛的社会和文化思想背景,在当时一再刊刻出版发行,受到市民阶层的追捧,这说明书中所体现出的思想倾向与当时的市民阶层是大体一致的,是他们愿意接受的,是当时社会伦理规范的体现。

"三言"和"二拍"以其体现世情的深度和广度受到研究者的普遍关注,其中的故事内容涉及了婚姻、爱情、公案、发迹变泰等多种类别,"偷情"是这些故事中常见的一部分。

所谓"偷情",具体来说是指暗中与人谈恋爱或者发生男女关系。本文所论述的"偷情",是指不被当时的社会制度以及伦理道德规范所接受的,男女双方自愿发生的婚前及婚外性行为,不包括同性之间、男性与妓女之间以及人与其他非人类的神妖鬼怪之间的性行为。

值得一提的是,这些"偷情故事"的叙述与明代后期的艳情小说截然不同。明代后期的部分艳情小说把叙述重点放在一切与性有关的情节,重在强调情欲的宣泄,品位较低。而三言二拍中涉及的故事则不只是以博取眼球、娱乐大众为目的,情欲只是故事所展现的一个方面,总体来说,"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是以世态人情为基础,通过"偷情"来展现相关人物的喜怒哀乐,较为写实,是世俗世界的真实写照。

根据统计,"三言"、"二拍"合计小说 198 篇,其中涉及到"偷情"情节的有 42 篇(详见附录表格),而在这 42 篇中涉及到的故事情节及人物形象则远远大于这个数字,例如《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当中就涉及到了十多个相关情节,数量十分可观。纵观"三言"、"二拍"的全部内容,涉及到"偷情"的故事所占据的比例已经接近四分之一,这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是非常罕见的,尤其是在当时封建社会的背景下,处于伦理道德约束中的人们思想观念与前人相比较为何有如此大的变化,"偷情"故事的发生究竟有着那些原因,故事本身有蕴含着什么样的劝诫意义,这些问题都值得我们加以研究。

本文意在通过对这类故事的总结归纳、分类梳理,试图从传统伦理规范的角度分析导致这类"偷情"行为发生的种种原因,并通过对此类故事不同结局的分析探讨作品隐藏在看似宽容态度之下的严肃的劝诫意义。

关于"三言""二拍"中的婚姻爱情,曾经就有许多学者做相关研究。例如,邓绍基在《谈"三言"、"二拍"中所反映的市民生活的两个特色》一文中提到:"两性关系的封

1

[®] 抱瓮老人辑; 林梓宗校点. 《今古奇观·序》.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02 月. 第 4-5 页

建意识褪色了,偷情、外遇等等现象普遍起来,"[©]认为女子在追求爱情或者偷情时表现的比较勇敢,文章流露出了欣赏和肯定的态度,并从当代的人文观念的角度来看待男女关系,为之后的研究提供了重要启示。

再如,刘敬圻《婚恋观念的嬗变及其启示——"三言""二拍"名篇心解》(《北方论丛》,1994年第2期)认为小说在女性描写上更贴近当时女性生活的真实状态,同时认为小说对健全人欲和合理情欲都予以认同,为后来的研究提供了有力支撑。

当代以"三言""二拍"中婚姻爱情为研究题材的著述比较多。其中最多的是从欲理冲突的角度来著述的。例如杨宗红的《情欲的调控与伦理的张扬——"三言二拍"报应类婚恋故事探析》(《山西大同大学学报》,2012年2月,第26卷第1期)、宋克夫《情欲的正视与人生的警戒——"三言"、"二拍"情欲观论析》(《明代文学与科举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8年11月)、王宏图《欲望的凸现与调控——对"三言""二拍"的一种读解》(《中州学刊》,1998年第2期)、陈海丽《晚明风情传奇情欲观研究》(陕西师范大学硕士毕业论文,2001年)、四川大学林娜娜《冲破禁欲的樊篱——论"三言""二拍"的情欲观》(《安徽文学》,2008年第2期)、齐齐哈尔职业学院吴明东《从三言二拍看晚明的纵欲风气》(《齐齐哈尔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7月)、梁明玉、文良平《从"三言"中的女性婚外情看作者的情欲观》(《时代文学》下半月,2010年11月)、杨昕《情欲的救赎——从"三言"艳遇故事看明人婚恋观》(《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学报》,2005年3月)等文章均是从这一角度加以阐述,认为"三言""二拍"中的非婚性行为既体现了作者对自然合理情欲的肯定与支持,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同时又暗含着对这种违背伦理道德行为的救赎与矫正,最终回归传统。

也有相当一部分著述是通过对"偷情"行为的分析,探究那个时代男权的松动以及伴随而来的女性意识的觉醒。例如杨文胜、周卫红《从〈十日谈〉和"三言二拍"谈资本主义萌芽期爱情观、妇女观的变革》(《重庆邮电学院学报》,2005年第3期)、李刚《希冀与惶恐——论"三言""二拍"的女性观》(《安徽文学》,2011年第7期)、李军峰《"三言"、"二拍"中的爱情婚姻观及其文化意蕴》(《新乡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4期)、蒋洋洋《从〈三言二拍〉看明朝女性地位的变化及局限》(《铜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2年第2期)、韩亚楠《明朝中后期女性婚恋伦理观的嬗变——以"三言""二拍"为例》(《沈阳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6期)、王双梅、段桂花《春色满园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三言"女性婚外恋类型及文化现象论》(《语文学刊》,2012年第5期)等文章均从这一角度阐述了观点,认为"三言二拍"中的"偷情"、"婚外恋"故事与当时的个性解放思潮有关,女性开始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希望冲破传统礼教的束缚,有了一定的自我觉醒意识。

专门研究"三言""二拍"中"偷情"故事的作品主要有以下几篇。

[◎] 邓绍基.《谈"三言"、"二拍"中所反映的市民生活的两个特色》. 光明日报, 1958 年 3 月 30 日

暨南大学梁树声《〈三言〉、〈二拍〉"偷情"故事研究》(暨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1年6月),文中将婚恋故事分为忠贞和偷情两类,并将偷情一类的故事作为一个整体进行详细的分类研究,不过,这篇文章的中心环节在于通过对偷情故事的分类,探究冯梦龙与凌濛初二人在故事结局安排、人物刻画方面的差异,以及对待偷情故事究竟是持同情还是谴责态度,以及偷情故事在小说中占据主导与辅助的区别,从而判断三言二拍的艺术价值和社会意义以及其中的道德意识,但对于本文所要阐述的中心观点,即偷情故事的发生的原因与社会伦理规范、封建道德说教之间的关系,该篇文章尚未涉及。另外,在偷情故事的分类方面,该篇文章从偷情主体的角度出发,分为未婚男女、已婚男女和寡妇三种类型,并不同于本文单纯从偷情女子的角度出发所作出的已婚、未婚、寡妇和尼姑四种分类,并且在小说的归类方面也持有不同观点,因此论述角度有所不同。

曹丽芳《试论"三言"、"二拍"中女性婚变及其意义》(南昌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7年6月),文章主要通过对这些故事主导因素的分析以及人物描写、情节结构、结局安排、作者的道德判断等方面进行分析比较,了解其中蕴含的艺术价值和社会意义,以及女性话语和社会行为的内涵,然而文中所有论述都是针对婚内男女而言的,并没有涉及到本文所要阐述的未婚女子、寡妇以及尼姑这三种类型。

程海燕的《"三言二拍"中的奸情故事与婚姻秩序》(华中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7年5月)则对"奸情"故事进行了详细的分类,分别从社会环境、发生原因和结局方面进行分析,最终从婚姻秩序的角度对结局加以总结,认为"偷情"行为最终都要被纳入体制内,无法单独进行。但是文章并没有根据传统伦理规范与道德说教对偷情行为发生的原因以及作品的劝诫作用进行详细的分析,在这方面尚可努力。另外,在小说的分类方面,该篇文章并没有涉及到尼姑这一类型,并且对于小说的归类本文也有着不同的意见。

李慧《明代白话短篇小说中的偷情故事研究》(河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2年4月)"以明代白话短篇小说集中的偷情故事为研究对象",将其中的偷情故事进行分类,对故事中男女双方的心理进行解析,"进而解析特定时代社会大众的特定心理蕴涵",[©]此部分文章主要依据的是西方心理学的相关知识,结合传统社会中的男女之间的交往状况加以阐述。另外,该论文还着重对偷情故事进行文化透视,分析晚明男权意识松动与女权意识觉醒、情欲与理性的冲突与制衡以及婚姻家庭为最终归宿等问题。文章并未谈及古代传统婚恋观念、三从四德这种伦理规范以及道德说教对偷情故事发生的具体影响,另外文章也未涉及作品的劝诫意义,在这些方面仍然有可以研究的空间,而这正是本文要论述的重点。

^①李慧. 明代白话短篇小说中的偷情故事研究. 河南: 河南大学, 2012 年 4 月

第一章 "三言"、"二拍"中的相关篇章

第一节 涉及到的篇目

通过对"三言"、"二拍"文本的细读以及具体统计发现,"三言"、"二拍"中涉及到"偷情"情节的故事共有 42 篇,约占总数的近四分之一,数量十分可观。其中,"三言"共计 23 篇,具体来说分别为《喻世明言》计 6 篇,《醒世恒言》计 9 篇,《警世通言》计 8 篇;"二拍"共计 19 篇,《初刻拍案惊奇》计 10 篇,《二刻拍案惊奇》计 9 篇。具体篇目如下:

一、《警世通言》共计8篇

第八卷《崔待诏生死冤家》;

第十三卷《三现身包龙图断冤》;

第二十卷《计押番金鳗产祸》;

第二十九卷《宿香亭张浩遇莺莺》;

第三十三卷《乔彦杰一妾破家》;

第三十四卷《王娇鸾百年长恨》:

第三十五卷《况太守断死孩儿》;

第三十八卷《蒋淑真刎颈鸳鸯会》。

二、《醒世恒言》共计9篇

第八卷《乔太守乱点鸳鸯谱》;

第十卷《刘小官雌雄兄弟》;

第十三卷《勘皮靴单证二郎神》:

第十五卷《赫大卿遗恨鸳鸯绦》;

第十六卷《陆五汉硬留合色鞋》:

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亡身》;

第二十八卷《吴衙内邻舟赴约》;

第三十四卷《一文钱小隙造奇冤》;

第三十九卷《汪大尹火焚宝莲寺》。

三、《喻世明言》共计6篇

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

第四卷《闲云庵阮三偿冤债》

第十卷《滕大尹鬼断家私》;

第三十卷《明悟禅师赶五戒》:

第二十三卷《张舜美灯宵得丽女》;

第三十八卷《任孝子烈性为神》。

四、《初刻拍案惊奇》共计10篇

第二卷《姚滴珠避羞惹羞,郑月娥将错就错》:

第六卷《酒下酒赵尼媪迷花, 机中机贾秀才报怨》:

第十七卷《西山观设箓度亡魂,开封府备棺追活命》;

第十八卷《丹客半黍九还,富翁千金一笑》;

第二十卷《李克让竟达空函,刘元普双生贵子》;

第二十六卷《夺风情村妇捐躯,假天语幕僚断狱》;

第二十九卷《通闺闼坚心灯火,闹囹圄捷报旗铃》;

第三十一卷《何道士因术成奸,周经历因奸破贼》:

第三十二卷《乔兑换胡子宣淫,显报施卧师入定》;

第三十四卷《闻人生野战翠浮庵,静观尼昼锦黄沙弄》。

五、《二刻拍案惊奇》共计9篇

第七卷《吕使君情媾宦家妻,吴太守义配儒门女》;

第九卷《莽儿郎惊散新莺燕, 㑇梅香认合玉蟾蜍》:

第十卷《赵五虎合计挑家衅,莫大郎立地散神奸》:

第十一卷《满少卿饥附饱扬,焦文姬生仇死报》;

第十七卷《同窗友认假作真,女秀才移花接木》;

第二十一卷《许察院感梦擒僧,王氏子因风获盗》;

第三十四卷《任君用恣乐深闺,杨太尉戏宫馆客》:

第三十五卷《错调情贾母詈女,误告状孙郎得妻》;

第三十八卷《两错认莫大姐私奔, 再成交杨二郎正本》。

第二节 分类

中国古代是一个男尊女卑的社会,由于受到伦理制度以及文化观念的束缚,女性地位极其低下,尤其是在婚姻爱情方面完全处于被动的地位,没有自主选择

或者决定的权利,受到来自家庭或者社会的金钱、权力的绝对支配。也正因为此,"三言"、"二拍"在各种因素的影响之下,用接近四分之一的篇幅描写了众多男女"偷情"的故事,以故事数量之多以及情节的丰富博取了读者的眼球,故事中的女性或被动或主动,有的甚至通过自己的努力以及争取取得了自己想要的婚姻爱情。值得我们注意的是,明代社会社会思潮涌动,女性意识有了一定程度上的觉醒,礼教的束缚有一丝松动,与以往相比,人们逐渐开始敢于突破伦理规范的束缚,表达自己的内心情感和需求,女性的地位悄悄发生着变化。因此,本文针对"偷情"故事的研究就主要从女性的角度出发,以女性的婚姻状况为依据,分为已婚、未婚、寡妇三种类型,分析她们偷情的前因后果。除此之外,本文还特别将尼姑作为一种特殊类型单独列出,分析这些佛门弟子涉入世俗"偷情"的原因及内在含义。

一、未婚

根据对文本的具体统计,书中的未婚女子发生"偷情"行为的共计20篇,约占总数的48%。具体如下表:

书	篇目	主	正话	男方	女方	是否	介绍	地点	结局			
名		动	/入话			相识	人					
女方	女方主动: 共 5 则											
警	第八卷	女	正话	碾玉匠人	刺绣的	相识	无	逃生	死亡			
世	崔待诏			崔宁	养娘—	(被许		途中				
通	生死冤家				秀秀	婚)						
言	第三十八卷	女	正话	阿玛	蒋淑真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2	蒋淑真					(隔邻)						
	刎颈鸳鸯会											
醒	第二十三卷	女	正话	礼部侍郎	耶律氏	不相识	无	入宫	男死;			
世	金海陵			迪辇阿不	之女	(护送进		途中	女封妃			
恒	纵欲亡身				弥勒	京)						
言												
1												
喻	第四卷	女	正话	商人之后	太尉之	相识	碧云	尼姑	男死;			
世	闲云庵			阮三郎	女	(对邻)	张 远 尼姑	庵	女守寡			
明	阮三偿冤债				陈玉兰		, 3 / H					
言	第二十三卷	女	正话	秀士张舜	刘素香	不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2	张舜美			美								

	灯宵得丽女								
男方	主动: 共7则]							
醒	第二十三卷	男	正话	金海陵	昭妃之	相识	无	宫中	女嫁
世	金海陵				女				入民间
恒	纵欲亡身				重节				
言		男		金海陵	定哥的	相识	女	家中	女封
1					侍女	(主子的	侍诏		萃国
					贵哥	情夫)			夫人
喻	第三十卷	男	正话	五戒禅师	红莲	相识	清一	寺中	男 坐
世	明悟禅师					(自幼			化;
明	赶五戒					抚养)			女另嫁
言									
1									
初	第二十卷	男	正话	刘元普	朝云	相识	无	家中	纳为
刻	李克让					(家中			妾室
拍	竟达空函					养娘)			
案	刘元普								
惊	双生贵子								
奇	第三十二卷	男	入话	秀才刘尧	船家	不相识	无	船上	男蹉跎
2	乔兑换			举	之女	(船客)			一科,
	胡子宣淫								女无所
	显报施								终
	卧师入定								
=	第九卷	男	正话	穷秀才	杨素梅	相识	丫鬟	书房	成亲
刻	莽儿郎			凤来仪		(邻居)	龙香		
拍	惊散新莺燕								
案	㑇梅香								
惊	认合玉蟾蜍								
奇	第十卷	男	正话	莫翁	丫鬟	相识	无	家中	女另嫁
2	赵五虎				双	(家中			
	合计挑家衅				荷	丫鬟)			
	莫大郎								
	立地散神奸								
男女	双方皆有意愿	: 共	10 则						

警	第二十九卷	男	正话	贵族才子	莺莺	相识	无	宿香	完婚
世	宿香亭	女		张浩		(邻居)		亭	
通	张浩遇莺莺								
言	第三十四卷	男	正话	司教之子	千户之	相识	丫鬟	后花	死亡
2	王娇鸾	女		周廷章	女	(近邻)		元	
	百年长恨				王娇鸾				
醒	第八卷	男	正话	旧家子弟	医家女	不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世	乔太守	女		孙润	儿	(替人			
恒	乱点鸳鸯谱				刘慧娘	成亲)			
言	第十六卷	男	正话	陆五汉	潘寿儿	不相识	陆婆	家中	死亡
3	陆五汉	女				(被骗			
	硬留合色鞋					奸)			
	第二十八卷	男	入话	秀才潘	借宿人	不相识	无	家中	男死,
	吴衙内	女		遇	家之女				女另嫁
	邻舟赴约	男	正话	扬州府尹	荆州司	不相识	无	船上	完婚
		女		之子	户之女	(路途			
				吴衙内	秀	偶遇)			
					娥				
初	第二十九卷	男	正话	张幼谦	罗惜惜	相识	蜚英	书馆	完婚
刻	通闺闼	女				(青梅		家中	
拍	坚心灯火					竹马)	杨老		
案	闹囹圄						妈		
惊	捷报旗铃								
奇									
1									
=	第十一卷	男	正话	显宦之家	大户之	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刻	满少卿	女		满少卿	家	(借住在			后二
拍	饥附饱扬				焦文姬	女方家)			人皆死
案	焦文姬								
惊	生仇死报								
奇	第十七卷	男	正话	杜子中	蜚娥	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3	同窗友	女				(同窗			
	认假作真					好友)			
	女秀才								

	移花接木								
	卷三十五	男	正话	孙小官人	闺娘	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错调情	女				(隔邻)			
	贾母詈女								
	误告状								
	孙郎得妻								
情节	叙述不详: 共	- 2 则							
警	第二十卷	不	正话	店里伙计	押番的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世	计押番	详		周三	女儿一	(雇佣			
通	金鳗产祸				庆奴	关系)			
言									
1									
醒	第二十三卷	不	正话	邻母之子	耶律氏	相识	无	家中	男死,
世	金海陵	详			之 女	(邻居)			女封妃
恒	纵欲亡身			哈密都卢					
言					弥勒				
1									

通过上述表格我们可以很清楚的看到,"三言"、"二拍"中涉及到未婚女子偷情的故事共有20篇,其中的女主人公共有23个。在有详细情节描述的故事中(除去《警世通言》第二十卷《计押番金鳗产祸》中周三与庆奴,以及《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耶律氏之女弥勒与邻母之子哈密都卢这两则偷情故事叙述不详之外),其他的22则偷情故事大致有三种类型。

女方占据主动地位的故事有 5 则,约占未婚女子"偷情"总数的近四分之一,分别是《警世通言》第八卷《崔侍诏生死冤家》中的玉匠崔宁与养娘秀秀,第三十八卷《蒋淑珍 刎颈鸳鸯会》中的阿巧与蒋淑珍,《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的礼部 侍郎迪辇阿不(萧珙)与耶律氏之女弥勒,《喻世明言》第四卷《闲云年庵阮三偿冤债》商人之后阮三郎与官府人家之女陈玉兰,第二十三卷《张舜美灯宵得丽女》秀士张舜美与 刘素香。在这五则故事中,只有《闲云庵阮三偿冤债》一文中女主人公是官府人家之女陈玉兰,其余的女主人公都是平民人家之女或奴仆,社会地位不高,因此来自家庭的道德束缚和说教也就不像大家闺秀那样严格。另外,从结局上来看,只有《张舜美灯宵得丽女》一文中男女双方在经历过私奔、走散、病痛等一番艰辛之后才得以重逢团聚,其他四篇文中的男女主角均无好下场,这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出作者对于此类行为的态度。

男方占据主动地位的故事有7则,在未婚"偷情"故事中也占据了三分之一的位置。

这7则故事中,有四篇故事男方处于绝对权威地位,利用至上的男权与女方"偷情",分别是《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金海陵与昭妃之女重节、金海陵与定哥的侍女贵哥,《喻世明言》第三十卷《明悟禅师赶五戒》中的五戒禅师与寺中长大的红莲,《初刻拍案惊奇》第二十卷《李克让竟达空函,刘元普双生贵子》中的刘元普与养娘朝云《二刻拍案惊奇》第十卷《赵五虎合计挑家衅,莫大郎立地散神奸》中的莫大郎与丫鬟双荷,但只有金海陵凭借皇帝的至高无上将贵哥册封为娘子,后至萃国夫人;另外两则故事《初刻拍案惊奇》第三十二卷《乔兑换胡子宣淫,显报施卧施入定》中的秀才刘尧举与船家之女,《二刻拍案惊奇》第九卷《莽儿郎惊散新莺燕,㑇梅香认合玉蟾蜍》中的穷秀才凤来仪与杨素梅,则可以归结为才子佳人式,但也只有穷秀才凤来仪与小姐杨素梅通过丫鬟龙香的暗中相助结为连理。

而男女双方皆有"偷情"意愿的故事有10则,占据了此类型近二分之一的比例,是 此类型中我们需要关注的重点。这10则故事中有8篇是发生在大户人家之女与有一定的 社会地位的男子之间的,男女双方之间相互倾慕,有的还借助丫鬟暗中相助,并且出现了 "后花园"以及"正月十五"等才子佳人小说中经常出现的意象,分别为《警世通言》第 二十九卷《宿香亭张浩遇莺莺》中的贵族才子张浩与崔莺莺,第三十四卷《王娇鸾百年长 恨》中的司教之子周廷章与千户之女王娇鸾,《醒世恒言》第八卷《乔太守乱点鸳鸯谱》 中的旧家子弟孙润与医家女儿刘慧娘,第二十八卷《吴衙内邻舟赴约》中的扬州府尹之子 吴衙内与荆州司户之女秀娥,《初刻拍案惊奇》第二十九卷《通闺闼坚心灯火,闹囹圄捷 报旗铃》中的张幼谦与罗惜惜,《二刻拍案惊奇》第十一卷《满少卿饥附饱扬,焦文姬生 仇死报》中的显宦之家满少卿与大户之家女焦文姬,第十七卷《同窗友认假作真,女秀才 移花接木》中的杜子中与斐娥,第三十五卷《错调情贾母詈女,误告状孙郎得妻》中的孙 小官人与闺娘。还有两篇发生在小户人家之女身上,第十六卷《陆五汉硬留合色鞋》中的 陆五汉与潘寿儿,第二十八卷《吴衙内邻舟赴约》中的秀才潘遇与小人家之女,但这二者 "偷情"的对象却截然不同,一个是秀才,另一个却是个"平昔酗酒撒泼"^①的凶徒陆五 汉,自然,两位女子"偷情"的动机也就截然不同。从结局上来看,这一类型故事中大团 圆结局的数量明显增多,有六则故事中的男女双方经过一番努力或者挫折最终结为连理, 可见,作者对于男女双方发自内心真实情感的"偷情"行为在一定程度上持支持的态度, 但剩余的那些故事中或被杀害或被打死或郁郁而终的下场又包含了作者一定的教化意义。

二、已婚

根据对文本的具体统计,书中的已婚女子发生"偷情"行为的共计 21 篇,占总数的50%。具体如下表:

[®]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312页

书	篇目	主	正话	男方	女方	原配	是否	介绍	地点	结局
名		动	/入话				相识	人		
女方	主动: 共5则]								
	第三十三卷	女	正话	董 小	周氏	乔彦杰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警	乔彦杰			<u> </u>			(家中			
	一妾破家						雇工)			
世	第二十三卷	女	正话	阎乞	定哥	乌带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金海陵			儿			(家			
通	纵欲亡身						奴)			
	第三十四卷	女	正话	赵一	爱大	赵完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言	一文钱			郎	儿		(丈夫			
	小隙造奇冤						的义			
3							孙)			
初	第三十二卷	女	正话	胡绥	狄氏	铁铬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刻	乔兑换						(夫之			
拍	胡子宣淫						好友)			
案	显报施									
惊	卧师入定									
奇										
1										
=	卷三十四	女	正话	任君	筑 玉	太尉	相识	丫鬟	后花	男 被
刻	任君用			用	夫人		(馆	等	园	阉割
拍	恣乐深闺				等 妻		客)			
案	杨太尉				妾、				书房	
惊	戏宫馆客				丫鬟					
奇										
1										
男方	主动: 共12]	则								
		男	正话	金海	择特	迪辇阿	不相识	无	宫中	男死
	第二十三卷			陵	懒	不(萧				
警	金海陵					珙)				女封
	纵欲亡身									妃
					定哥	乌带	不相识	贵哥	家中	死亡
世					(唐					

					<i>h</i> +-			士 供		
					姑 氏)			女 侍 诏		
通					莎里	撒速	相识	高师	不详	不详
\ma					古真	拟还	(亲	古内	小厅	小
					口县		**************************************	哥阿		
言					太傅	牌印松	117	古等		女不
-					宗 本	古剌		□ 4.		再入
					女					宫
2					余都					
-					(上					
					之					
					妹)					
					蒲 速	太宗正	相识	不详	不详	不详
					碗	阿里虎	(亲			
							眷)			
醒	第三十九卷	男	正话	寺中	士宦	士 宦	不相识	无	寺中	僧人
世	汪大尹			僧人	民庶	民庶				被砍
恒	火焚宝莲寺				眷属					
言										子嗣
1										被逐
										出被
										溺亡
										多有
										女子
пД	74 Y	ш	マ ば	D+ 1.	-	ナルゴ	7 lava	11. %tb	₽ .1.	上吊
喻	第一卷	男	正话	陈大	王三	蒋兴哥	不相识	薛婆	家中	男死
世	蒋兴哥			郎	巧					<i>-</i> }
明言	重会珍珠衫									女被
言 1										休改嫁后
'										又 娶
										又安回回
初	第六卷	男	入话	滕生	狄氏	大官	不相识	静乐	庵中	女病
	酒下酒	- •		,,,,, <u></u>		, . H	, , , , , , ,	院主	, , ,	死
	· · /			l	l			1/3 -1-		/ 3

刻	赵尼媪迷花							慧澄	家中	
	机中机									
拍	贾秀才报怨									
	第十八卷	男	正话	潘富	丹客	丹客	不相识	无	家中	男被
案	丹客			翁	之妻				炼丹	骗
	半黍九还				(实				房	
惊	富翁				为 妓					
	千金一笑				女)					
奇	卷二十六	男	正话	大觉	杜氏	井庆	不相识	无	太平	女死
	夺风情			智圆			(偶		禅寺	
4	村妇捐躯						遇)			大 觉
	假天语									死刑
	幕僚断狱									
										智 圆
										监禁
										三
										年,
										还俗
										当差
	第三十二卷	男	正话	铁铬	门氏	胡绥	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乔兑换						(夫之			
	胡子宣淫						朋友)			
	显报施									
	卧师入定									
=	第三十八卷	男	正话	郁盛	莫 大	徐德	相识	无	家中	男 问
刻	两错认				姐		(姑舅			罪
拍	莫大姐私奔						亲)			
案	再成交									
惊	杨二郎正本									
奇										
1										
男女	皆有意愿: 共	- 8 则								
	第三十八卷	男	入话	赵象	非烟	曹参军	相识	公业	家中	男 逃
警	蒋淑真	女					(邻	之阍		跑

	刎颈鸳鸯会						居)	人		女死
世										
			ナ ば	-1. P	-tt-) les	- 	In No	-	٠, ١, حدر	ш
通			正话	夫家	蒋淑	李二郎	相识	无	家中	男被
				西宾	真		(邻居)			斥退
言				朱 秉		张二官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2				中		7K— []	(邻	٦٥	3.1	/ 12 12
_							居)			
	第十三卷	男	正话	假冒	韩玉	皇帝	不相识	无	太尉	女嫁
	勘皮靴	女		二郎	翘				府	与 平
	单证二郎神			神 的						民
				孙 神						
				通						男死
喻	第三十八卷	男	正话	周得	梁圣	任珪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世	任孝子	女			金		(邻		(婚	
明	烈性为神						居)		前婚	
言									后)	
1	75 — ¥		-117		/ II > >	\# FF)== 4E)= AII	
初	第二卷	男,	正话	吴 大	姚滴	潘甲	不相识	汪锡	汪锡	女归
刻	姚滴珠 嘘	女		郎	珠			一种	私宅	还夫
拍案	避羞惹羞							王婆		家
条 惊	郑月娥 将错就错									
奇	44 t目 %(t目									
1										
=	第七卷	男	正话	吕 使	董 元	董元广	不相识	无	船上	完婚
刻	吕使君	女		君	广之		(同			
	情媾宦家妻				继妻		行)			男 失
拍	吴太守									去 官
案	义配儒门女									职
惊	第三十八卷	男	正话	杨二	莫 大	徐德	相识	无	家中	完婚
奇	两错认	女		郎	姐		(邻			
2	莫大姐私奔						居)			
	再成交									

	杨二郎正本									
情节	叙述不详: 共	- 7 则								
	第十三卷	不	正 话	小孙	孙文	孙文	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警	三现身	详	(輔	押司	之妻		(丈夫			
	包龙图断冤		助)				下属)			
世	第二十卷	不	正话	张彬	庆 奴	李子由	相识	无	外宅	死亡
	计押番	详			(再		(丈夫			
通	金鳗产祸				嫁)		的心			
							腹)			
言	第十卷	不	入话	桑茂	大 户	大户人	不相识	无	家中	男死
	刘小官	详		(郑	人家	家				
5	雌雄兄弟			1	家眷					
				娘)						
	第二十三卷	不	正话	金海	石哥	文	相识	无	家中	女进
	金海陵	详		陵			(亲			封 至
	纵欲亡身						眷)			丽妃
	第三十四卷	不	正话	不详	杨氏	丘乙大	不详	不详	不详	女死
	一文钱	详								
	小隙造奇									
喻	第十卷	不	正话	沈八	刘氏	赵裁	相识	不详	不详	问罪
世	滕大尹	详		汉			(丈夫			
明	鬼断家私						的 同			
言							事)			
3										
初	第三十四卷	不	入话	王 尼	众多	不详	不相识	不详	功德	男被
刻	闻人生	详		姑	家眷				庵	打死
拍安	野战翠浮庵			(男						1 . 344
案	静观尼			扮 女						女眷
惊	昼锦黄沙弄			装)						吊死
奇										好 几
1										个

通过表格我们可以看到,"三言"、"二拍"中涉及到已婚女子"偷情"的故事共有28篇,除去有四篇文章中未指名道姓的女方之外,明确叙述出来的女主人公共30人之多,

具体的"偷情"故事有32则,甚至有一名女子与多名男子有染的故事发生,所占的比例如此之高确实值得我们关注。除去7则没有提及"偷情"故事的具体发生原因之外,我们也将剩余的25则故事大致分为三种类型。

女方居于主动的故事共有 5 则,占据了近七分之一的位置。其中共有四则发生在平民、商人之家,分别是《警世通言》第二十三卷《乔彦杰一妾破家》中的周氏与董小二,第三十四卷《一文钱小隙造奇》赵一郎与爱大儿,《初刻拍案惊奇》第三十二卷《乔兑换胡子宣淫,显报施卧施入定》中的胡绥与狄氏,他们或出于真情实意,或是欲望使然,或是现实所迫,而她们"偷情"的对象也大多都是同等阶级地位之人,如商人、小厮等等。其他两则发生在皇家以及官宦之家,《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的家奴阎乞儿与乌带之妻定哥,《二刻拍案惊奇》第三十四卷《任君用恣乐深闺,杨太尉戏宫馆客》中的任君用与筑玉夫人等妻妾、丫鬟,这些女子大多为官宦人家的妻妾,但同样不顾伦理道德的束缚发生了"偷情"行为,落得悲惨下场。

男方占据主动的故事共有 12 则,占据了近三分之一,是已婚女子"偷情"类型中数量最多的。其中有五则发生在平民之家,分别是《喻世明言》第一卷《蒋兴哥重回珍珠衫》中的陈大郎与王三巧,《初刻拍案惊奇》第十八卷《丹客半黍九还,富翁千金一笑》中的潘富翁与丹客之妻,第二十六卷《夺风情村妇捐躯,假天语幕僚断狱》中的和尚大觉、智圆与杜氏,第三十二卷《乔兑换胡子宣淫,显报施卧师入定》中的铁铬与门氏,《二刻拍案惊奇》第三十八卷《两错认莫大姐私奔,再成交杨二郎正本》中的郁盛与莫大姐。这些女性大多是由于自身情感或者现实条件所迫,并且他们"偷情"行为的最终发生很多都有中间牵线之人,虽然大部分"偷情"双方落得悲惨下场,但还是有三篇圆满结局存在,当然,我们应该注意到作者隐藏在欢喜结局背后的真正态度。有七则故事发生在官宦之家,最具代表性的就是《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的金海陵与萧珙之妻择特懒,金海陵与乌带之妻定哥、莎里古真、太傅宗本女余都(莎里古真之妹)、蒲速碗(阿里虎之妻、元妃之妹),在这篇文章中,金海陵拥有至高无上的皇权地位,是这一类型中比较独特的一种。另外两则《醒世恒言》第三十九卷《汪大尹火焚宝莲寺》中的僧人与士宦民庶的眷属,《初刻拍案惊奇》第六卷《酒下酒赵尼媪迷花,机中机贾秀才报怨》中的滕生与狄氏,则都有她们身处大户人家的特殊原因。

男女双方都有"偷情"意愿的有8则,占据着四分之一的位置。其中有五则故事发生在平民百姓之家,有《警世通言》第三十八卷《蒋淑珍刎颈鸳鸯会》中的蒋淑珍与夫家西宾和对门店主朱秉中,《喻世明言》第三十八卷《任孝子烈性为神》中的周待诏之子周得与梁胜金,《初刻拍案惊奇》第二卷《姚滴珠避羞惹羞,郑月娥将错就错》中的大财主吴大郎与富家女姚滴珠,《二刻拍案惊奇》第三十八卷《两错认莫大姐私奔,再成交杨二郎正本》中的杨二郎与莫大姐,这些故事中的已婚女子"偷情"有一个共同的原因,即家庭出现了一些问题,如家庭纠纷或者丈夫亡故、外出等等,为她们的"偷情"行为提供了一定程度上的合理之处,其中仅有一篇,即杨二郎与莫大姐在经历一番曲折之后成亲,其他

的要么被杀,要么病死,要么失了官职,总之没有落得好下场。其余三则发生在官宦之家,《警世通言》第三十八卷《蒋淑真刎颈鸳鸯会》中的赵象与非烟,《醒世恒言》第十三卷《勘皮靴单证二郎神》中的孙神通与韩玉翘,《二刻拍案惊奇》第七卷《吕使君情媾宦家妻,吕太守义配孺门女》中的吕使君与董元广之继妻,前者为欲望使然,后两者则具有一个共同特点,即无法从丈夫那里得到足够的关爱,无法满足自己的情欲,因此在面对自己心仪的男子时也就顾不得伦理道德的束缚而"偷情"了。

三、寡妇

根据对文本的具体统计,书中的寡妇发生"偷情"行为的共计 4 篇,约占总数的 10%。 具体如下表:

书	篇目	主	正话	男方	女方	原配	是否	介绍人	地点	结局		
名		动	/入话				相识	/ (
女方	女方主动: 共1则											
初	第十七卷	女	正话	道 童	吴氏	嫁到刘	不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刻	西山观			太素		家	(请到					
拍	设箓度亡魂						家中做					
案	开封府						法事)					
惊	备棺追活命											
奇												
1												
男方	主动:共3则]										
警	第三十五卷	男	正话	小厮	邵氏	邱元吉	相识	破落	家中	死亡		
世	况太守			得贵			(家中	户支				
通	断死孩儿						小厮)	助				
言												
1												
醒	第二十三卷	男	正话	金海	宋王	瓦剌哈	不相识	高师	不详	不详		
世	金海陵			陵	宗望	迷		古内				
恒	纵欲亡身				女寿			哥阿				
言					宁县			古等				
1					主什							
					古							

·-	FF - 1 1/										
初	第三十一卷	男	正话	何正	唐 赛	强盗	不相识	沈公		死亡	
刻	何道士			寅	儿			沈婆			
拍	因术成奸										
案	周经历										
惊	因奸破贼										
奇											
1											
男女皆有意愿: 共1则											
初	第十七卷	男	正话	道士	吴氏	嫁到刘	不相识	无	家中	死亡	
刻	西山观	女		黄妙		家	(请到				
拍	设箓度亡魂			修			家中做				
案	开封府						法事)				
惊	备棺追活命										
奇											
情节叙述不详: 共 2 则											
醒	第二十三卷	不	正话	门下	宋 王	瓦剌哈	不详	不详	不详	不详	
世	金海陵	详		少年	宗 望	迷					
恒	纵欲亡身				女 寿						
言					宁 县						
					主什						
					古						
		不	正话	完 颜	义察	特里	不详	不详	不详	死亡	
		详		守诚							

"三言"、"二拍"中寡妇发生"偷情"行为的数量较少,经过统计只有四篇文章涉及, 共7则故事,其中只有《醒世恒言》第二十三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的金海陵与宋王宗 望女寿宁县主什古是发生在皇家,男方具有绝对的权利,剩余的6则故事都发生在平民百 姓之家,这就决定了她们在日常生活中面临着来自情欲与经济条件的双重挑战,例如何正 寅与唐赛儿之间具有的就不仅仅是情欲上的交流,"家道消乏"所带来的物质需求也促成 了二人之间的"偷情"行为。因此这一类型需要我们特别看待。

四、尼姑

根据对文本的具体统计,书中的"偷情"故事涉及到尼姑的共计 4 篇,数量不多。 具体如下表:

书	篇 目	主	正话	男方	女方	原配	是否	介绍	地点	结局	
名		动	/入话				相识	人			
男女皆有意愿: 共 4 则											
醒	第十五卷	男	正话	赫大	尼姑	无	不相识	无	尼姑	静真	
世	赫大卿	女		卿					庵		
恒	遗恨鸳鸯绦									空 照	
言										被斩	
1											
										东 房	
										女 童	
										杖 八	
										+,	
										西房	
										还俗	
初	第六卷	男	正话	卜良	赵尼	无	相识	无	尼姑	死亡	
刻	酒下酒	女			姑				庵		
拍	赵尼媪迷花				其 徒						
案	机中机				弟本						
惊	贾秀才抱怨				空						
奇	第三十四卷	男	正话	闻人	静观	无	不相识	下路	尼 姑	闻人	
2	闻人生	女		生				来的	庵	生与	
	野战翠浮庵				灵 隐			某安		静观	
	静观尼				寺中			人		完婚	
	昼锦黄沙巷				众 尼						
					姑					庵主	
				昭 庆	灵 隐		不相识			小 和	
				寺 小	寺庵					尚死	
				和尚	主					亡	
=	第二十一卷	男	正话	王爵	尼姑	无	不相识	店主	尼姑	男死	
刻	许察院	女			真静			张善	庵	亡	
拍	感梦擒僧									女赎	
案	王氏子									了罪	
惊	因风获盗									卖为	

奇					民妇
1					

通过对文本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这四篇与尼姑有关的"偷情"故事,并且,这四篇有着共同的特点,"偷情"的对象都是心生邪念、欲望强烈的男子,"偷情"行为的发生皆源于男女双方共同的心理意愿,地点也都是在尼姑庵。而他们的结局大多都是病死或被惩处,只有闻人生与静观最后喜结连理,但如果当初闻人生没有断然离庵而去,恐怕也是与其他故事一样落得个悲惨的结局了。这一类故事与其他类型有着很大的区别,"偷情"的女主角都是出家的佛门中人,原本应该是六根清净、心无邪念,但作者在抛开常理的同时也注意到了出家之人作为成年人本就有的生理欲望,是作者肯定人欲的一种表现。

第二章 "偷情"故事结局蕴诫意义

"三言"、"二拍"中涉及到的"偷情"故事共有 42 篇,通过上述表格我们可以发现,不论是已婚女子、未婚女子还是寡妇,不论其阶级地位是高是低,她们"偷情"的最终结局不外乎是悲惨或者圆满。从大的社会环境的角度来说,虽然当时明代社会的思想层面确实有一些松动,但这种"偷情"毕竟是不符合婚姻制度以及伦理道德范畴的,是不被世俗大众所接受的,因此,经过一段时间之后,这种"偷情"就一定会被家人、邻居等其他人发现,继而遭遇到各种形式的阻挠甚至批判,有些甚至会发生命案,受到各种约束力量的惩罚,严重威胁着他们的"感情",最终落得悲惨的下场。当然,我们也能够看到有少数"偷情"的男女双方能够得到周围人的支持和帮助,最终得以圆满收场,但之前也一定是经过了许多艰辛,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受到了一定的惩罚、警戒才能够得偿所愿。下面,我们将从圆满结局和悲惨结局两个方面对这 42 篇故事进行具体分析,透过作者对故事的安排剖析结局所蕴含的劝诫意义。

第一节 圆满结局

通过对书中相关故事的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在所有涉及到"偷情"情节的故事中,能够取得圆满结局的比例只占了少数,并且未婚女子的比例要高于已婚女子,这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出作者对于未婚女子"偷情"的宽容度略微大于已婚女子,尤其是那些出于真情实感、男女双方你情我愿的才子佳人式故事,取得圆满结局的比例最高。

一、未婚

"青年男女的恋爱、婚姻,是一种自然规律。只要有人的地方,人的天性就无所不在,不可窒灭,也无从回避。"^①因此,作者对于这种最基本的人性表现出了同情与宽容。"三言"、"二拍"中涉及到未婚女子圆满结局的"偷情"故事共有9篇。

这 9 篇故事绝大多数都是才子佳人式的故事模式,对于这种因情而发,男女双方相互倾慕而你情我愿的"偷情"行为,作者给予了很大程度上的宽容。《宿香亭张浩遇莺莺》中的张浩"才摛蜀锦,貌莹寒冰,容止可观,言词简当。承祖父之遗业,家藏镪数万,以财豪称于乡里",[®]是标准的富家公子,偶然中于花园内见到了邻居之女莺莺,"神魂飘荡,不能自持",[®]而莺莺则自幼便心生爱慕,并说"妾自幼年慕君清德,缘家有严亲,礼法所拘,无因与君聚会。今君犹未娶,妾亦垂髻,若不以丑陋见疏,为通媒妁,使妾异日奉箕

[®] 朱全福. 《"三言"、"二拍"研究》.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2 年. 第 304 页

②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449 页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450 页

帚之末,立祭祀之列,奉侍翁姑,和睦亲族,成两姓之好,无七出之玷,此妾之素心也。" "这段话很清楚的表明了莺莺对张生的爱慕之情,通媒妁,成夫妻是莺莺内心的愿望,可见,二人所谓"偷情"的发生是源自于真情实感的流露,是未婚女子对心仪男子内心深处的美好愿望,二人互留信物之后,张浩虽然酒兴正浓,春心荡漾,但他听从好友劝告,"岂可恋一时之乐,损终身之德"。 "这个情节的设置更加清楚的说明,张浩与莺莺的"偷情"行为从一开始便是奔着婚姻而去,并不是建立在纯粹欲望的基础之上,对于这种因情而生的未婚男女的情恋,作者给予了宽容、理解,文中有老尼惠寂为二人互通书信,莺莺的父母在得知此事后也没有过多的责问,只曰"但愿亲成,一切不问",为二人断案的陈公也凭借二人的信物判二人完婚,在其他"偷情"故事中出现的来自家庭、法律等阻碍力量在本文中不但没有出现,相反却成为了二人"偷情"走向大圆满结局保驾护航的重要力量,"后花园"、"元宵节"等成为才子佳人小说中标志性的意象,是才子佳人式小说的重要代表,同时也表明了作者对于未婚青年男女真情实爱的肯定。

当然,才子佳人式的"偷情"故事也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张舜美灯宵得丽女》中的 偷情男女虽然也走向了大圆满结局,但相比之下却是经历了一番曲折,"惹出一场奇奇怪 怪的事来"。^③上元佳节,观灯之际,秀士张舜美外出游玩赏灯时遇见了刘素香遗花笺留情, 二人一见钟情, 初尝甘露, 为了日后瞒住家人、以解相思之苦, 二人决定私奔, 投靠远族, 不成想在途中走散,舜美以为素香已死,素香投靠无门只得寄居在大慈庵。三年后舜美得 中首选解元,上京会试途中为避风浪停靠在镇江江口,独自散步至大慈庵,与刘素香重逢, "真个似缺月重圆,断弦再续,大喜不胜"。[®]张舜美一路进京,连科进士,除授福建兴化 府莆田县尹、继而与家人相聚。后张舜美官至天官侍郎、子孙贵盛、可谓是情场官场两得 意。这篇故事中二人的"偷情"经历多了些曲折,上元佳节本就是青年男女恋爱的高发期, 这也是才子佳人小说中常见的意象,二人从一开始便互生情愫,为的是日后长久相伴,二 人私奔时走散后,张舜美伤心欲绝,甚至"怅然绝望,立誓终身不娶,以答素香之情",^⑤ 可见二人当初的"偷情"是出于真心,而并非为了贪图一时之快,满足欲望,因此,虽然 经历了私奔、走散、病痛等磨难,最终二人还是在老尼的帮助下喜得相逢,并得到了家人 的认可,可见作者对于这些青年男女恋爱的持支持态度以及对于合理情欲的肯定,在一定 程度上可以说是对封建婚姻制度和封建伦理道德的反叛。当然,我们也应该看到,虽然二 人最终喜结连理, 但作者却故意增加了私奔走散这样的情节设置, 使二人经历些曲折才能 得偿所愿,这可以说是对他们的考验,另外,在当时的社会伦理背景之下,未婚男女发生 私情毕竟是不合规矩的,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作者在情欲与理性上的矛盾冲突。

对于那些未婚女子的"偷情",就像我们今天所说的青年男女的相互爱慕,作者给予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451 页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452 页

[®]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381 页

[®]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389 页

^⑤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388 页

了一定的肯定与支持,不管是像张浩与莺莺那样私定终身,借助法律的力量走向了婚姻,还是像张舜美与刘素香那样感情更为热烈奔放,为了感情离家私奔,最终经过一番磨难喜结连理,得到了家庭和社会的许可,大多数未婚女子的"偷情"都是怀着对爱情生活以及婚姻生活的美好憧憬与向往而发生的,"偷情"并不是最终目的,而是她们在内心欲望的驱使下,在借助外力因素的帮助下于阴差阳错之中做出的僭越之事,归根结底,她们之所以选择通过这种违背伦理道德的方式满足自己的愿望,是因为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之下,女子没有任何选择自己人生的权利,尤其是那些大户之家的女子,她们所受到的封建礼教也更加严格,选择人生的权利也就更加有限。因此,作者对于那些未婚女子因情而生的"偷情"故事,尤其是才子佳人式的篇章,都给予了一定的理解与宽容,才子科举高中,父母不予追究,既成事实而顺理成章,甚至是代表国家正统的官员直接判与他们结成连理,都暗含着作者对于这些出于真情、两情相悦的未婚男女的肯定。

二、已婚

对于已婚女子"偷情",作者用了诸多篇幅来展现,共占据了总数的 60%,但最终能够取得大圆满结局、偷情双方能够走向婚姻的仅仅只有 4 则,相对于未婚女子类型来说实在是少的可怜。

在封建社会皇权至上、男权至上的时代,金海陵凭借着自己的绝对权威大肆宣淫,广求美色,这其实是明代晚期奢靡之风的一种表现,人们的思想观念以及审美趣味受到长期的压抑,面对着启蒙思想以及市民阶层的逐渐兴起,传统的思想观念有了一定的松动,甚至整个社会开始陷入欲望的洪流,《金海陵纵欲身亡》就是这种风气的体现。在整个封建时代,女子作为男人的附属品,没有完全独立的人格,没有自主选择人生的权利,因此,当她们主动"偷情"就会成为千夫所指,而一旦她们居于被动,受到男权甚至皇权的胁迫,故事便又有了另一种结局,就像择特懒与石哥,二人虽然都已嫁为人妇,但仍旧被召入宫,时行幸焉,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讽刺。

而对于莫大姐来说,虽然早先其丈夫因为公务经常不归家,但后来被丈夫发现,为了顾得情面好好过日子,丈夫居然劝着莫大姐注意体面,饶是如此,莫大姐终因心性放荡,竟谋划着与情夫私奔,不想却被郁盛拐骗,落在娼家,被救回之后徐德不再接纳妻子,作为补偿将莫大姐让与杨二郎为妻,正好顺了二人的心意。虽然存在一定的家庭原因,但莫大姐"偷情"多是由于自身性情放荡,爱好风月,作者对于这一类的偷情态度则较为严厉。即便最终莫大姐与情夫修成正果,但我们应该看到,这是因为徐德在寻妻的过程中冤枉了杨二郎,再加上莫大姐已经沦为娼妓,失了妇女之德,作为良家的徐德又断断不能接受,故而将莫大姐作为补偿嫁给杨二郎,以消两家之冤仇。另外一篇同样如此,铁铬与门氏最终能够完婚,也正是由于各自的丈夫和妻子因为"偷情"丢了性命,二人这才战战兢兢,改邪归正,安分守己。所以说,这两篇故事的大圆满结局应该并非源于作者对"偷情"本

身的肯定,而是作为劝诫之意警示世人,就如文章最后所说:"后人当以此为鉴。枉坐囹圄已数年,而今方得保婵娟。何如自守家常饭,不害官司不损钱。"^①

在这一类故事中还有两篇小说值得我们注意,这两篇小说中偷情双方最后并没能走到一起,王三巧与姚滴珠最终都是归还夫家,与丈夫继续生活在一起。这两篇故事虽然看似圆满,但是这种圆满却并不同于上述四篇那样是"偷情"走向的圆满。

王三巧与姚滴珠各自因为家庭的原因而感到空虚寂寞,忍气吞声,在受人挑唆后与男子发生了"偷情"行为,这其实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各自现实的原因而给了她们"偷情"的动机和机会。也正因为此,在蒋兴哥得知王三巧出轨之后,还能够从情理上体谅新婚妻子独守空房的寂寞,这与其他篇章中丈夫对于妻子出轨的严厉态度相比较已经算的上是宽容了,他没有对妻子进行严厉惩罚,只是以"七出"之一"淫"的罪名休了妻子,自己也是心中痛彻。被休之后,王三巧也是悔不当初,后改嫁至合浦县县主,阴差阳错之中又被兴哥收领回家,做了妾室,这是由于二人尚有真情所在。而姚滴珠在不堪公婆的辱骂离家出走后受人拐骗,在恶人捉拿归案之后也由丈夫潘甲领回家完聚。这两篇故事中挑唆拐骗小妇人的薛婆、王婆与汪锡都没有落得好下场。当然,家人对待她们的宽容态度也是故事能够走向欢喜结局的重要原因。王三巧被休之后想要自尽,被父母拦下并且好言相劝,"莫说你丈夫还有回心转意的日子,便真个休了,恁般容貌,怕没人要你?少不得别选良姻,图个下半世受用,"[®]而姚滴珠的家人也并没有嫌弃她被诱骗出轨,重新相聚。这在思想保守、伦理道德束缚程度之高的封建社会也属难能可贵了。

对于那些已婚女子的"偷情"行为,能够真正走向圆满结局的只占据了极少数的比例,她们的"偷情"虽然都有各自的原因,但自身的情欲却也占据着一部分位置。王三巧独守空房却耐不住寂寞,姚滴珠受人诱骗而经不住诱惑,莫大姐不顾丈夫的劝阻执意要私奔,这些对于已婚女子来说,她们都犯了七出之罪,更重要的是作为已婚妇女,她们没有尽到作为妻子的本分,没有尽到维护婚姻与家庭的责任,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家庭的破坏,而当作为社会构成要素的家庭受到破坏时,整个社会的伦理道德以及制度规范也就面临着挑战。以个体因素来抗衡整个社会是不可能实现的,因此,四篇走向圆满的"偷情"故事,表面上看似乎是得到了肯定,但实际上胡绥和狄氏的死亡,郁盛最终被问罪以及徐德对莫大姐的嫌弃,又何尝不是对"偷情"男女的惩罚和震慑呢?另外小说作为能够广泛流通的阅读形式,具有一定的教化作用,因此即便是两位作者能够肯定合理的情欲,也不能冒天下之大不韪而公然表态。因而对于已婚女子的"偷情",作者只让极少数的女主人公经历了被休、被诱骗、被拐卖等一系列的惩罚后走向了大团圆,但其中所蕴含的劝诫和警示意义却是不言而喻的。

通过对这些取得圆满结局的"偷情"故事的分析,我们或许能够看出一些端倪。不管 是未婚女子暗生情愫还是已婚女子红杏出墙,不管是事出有因还是情欲所致,她们的这种

[◎] 凌濛初. 《二刻拍案惊奇》.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 第 711 页

^②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29 页

行为归根结底都是"偷情",都是不符合社会伦理规范以及婚姻制度的,因此也就不会被家庭以及社会所接受。上述这些"偷情"故事之所以能够走向圆满结局,我们通过自己研读可以得出一个共性,那就是他们的"偷情"行为最终都走向了婚姻,也就是从最开始的背离伦理道德转而皈依了伦理道德。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人的社会属性决定了这些"偷情"男女需要婚姻、需要家庭这种稳定的形式来作为他们日后感情的维系以及生活的保障。因此,不论作者对于真情男女是怎样的理解与宽容,不论红杏出墙是有何种原因,能够走向大圆满结局的"偷情"故事也就大多是那些遵守社会规范并最终屈服于伦理道德的男女,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作者在传统思想的禁锢与新兴社会思潮两股势力中的激荡与徘徊。

第二节 悲惨结局

所谓"偷情",最重要的在于"偷"一字,而所谓"偷",则与正大光明相反,背地里偷偷摸摸见不得人,在古籍的记载中"偷情"也称为"有私"、"通"、"私通"等等,从这一系列的称呼上我们可以看出,在封建社会,男女"偷情"是一种很私密而且极不光彩的事情,在伦理道德以及社会制度走向健全之后,"偷情"更成为一种违背道德规范并被世人诟病的行为。在"三言"、"二拍"中,两位作者用了大量的篇幅描写了男女"偷情"之事,涉及到的人物形形色色,未婚女子暗生情愫,已婚女子红杏出墙,寡妇居家不能自持,甚至是尼姑、和尚也不能守佛门礼法而与人私通,在所有的 42 篇"偷情"故事中,能够走向圆满结局的只有 13 篇有提及,在剩余的 29 篇故事中,"偷情"男女或者病死,或者被杀,或者失了官职,或者科举不顺,或者遭到了法律的严惩,70%的"偷情"故事最终落得了悲惨下场。

一、未婚

"三言"、"二拍"中涉及到未婚女子悲惨结局的"偷情"故事共有 11 篇,本文根据故事中女主角结局的相似与不同将她们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一)死亡

虽然有一部分"偷情"故事像张浩与莺莺那样有情人终成眷属,但是,对于 未婚女子"偷情"来说,作者在给予充分的理解与宽容的同时,对于那些放纵情欲、违背天良的偷情男女还是赋予了死亡的结局,并借此凸显小说的教化意义。

"偷情"女子被杀身亡的故事共有三篇。《警世通言》第三十八卷《蒋淑真刎颈鸳鸯会》中,蒋淑真生性风流,自幼爱好风月,对于这种轻薄女子,作者借用他人的眼光表达了自己对其的不满与鄙视——"闾里皆鄙之"。^①勾引邻居未出幼的儿子阿巧,使得阿巧惊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74 页

惧冲心而陨,这只是蒋淑真尚未出嫁时做出的僭越之事,这种"偷情"完全是出于情欲,并不存在任何的儿女情长,自然那也就得不到好下场,蒋淑真日后被后来的丈夫砍杀。《醒世恒言》第三十二卷《金海陵纵欲身亡》中的义察天性喜淫,不安其室,为了满足自己的私欲与完颜守诚有奸情,最后被金海陵杀害。当然,《金海陵纵欲身亡》一文讲述了诸多男女私情苟合之事,其中的大多数都是因为金海陵的一己私欲造成的,随着金海陵被射身亡,他的众多妃嫔的下场也就可想而知了。较为特殊的是《崔侍诏生死冤家》一文,碾玉匠崔宁与养娘秀秀曾被王爷许诺过二人的婚事,趁着王府着火之际二人携手私奔,这两个人的"偷情"虽然不像上述两篇文章那样出于情欲,但是因为秀秀是王府的奴婢,本身并没有完全自主的人身权利和婚姻自由权利,虽然曾经被指婚给崔宁,但是二人私奔出逃的行为却是王府所不能容忍和接受的,因此被人发现后捉拿回府,养娘秀秀被打而死,崔宁后来也被秀秀的魂魄摄去了阴曹地府。

由于女子受到了足够强大的伦理道德以及婚姻制度的束缚,一旦她们的"偷情"行为被人发现,有些女子便会因为羞愧自杀而死。《醒世恒言》第十六卷《陆五汉硬留合色鞋》中,潘寿儿待字闺中,意欲托王婆与张荩暗中往来,不成想被陆五汉骗奸,父母也因此招致杀身之祸,潘寿儿心中懊悔,无颜再活,自尽身亡。可见,传统的伦理道德对于当时的人们,尤其是未婚女子的影响还是很深的,一旦奸情败露,来自整个社会的谴责就会使得"偷情"的女子丧失继续生活的勇气。

当然,作为婚姻制度之外的不合乎礼法的僭越之举,法律的监管力量有时也会介入,尤其是因为"偷情"而发生命案时,官府以及法律就尤为重要。《警世通言》第二十卷《计押番金鳗产祸》中,庆奴因与人"偷情"谋害了佛郎和张彬两条人命,她的前夫也因为谋取钱财杀害了其外父外母,这已经不仅仅是违背伦理道德,而是上升到了违反法律的高度,社会伦理道德不会容忍,法律也更不会宽恕,善恶到头终有报,二人皆问斩。

无论是被杀、自杀还是处以刑罚,只要是那些以满足一己私欲为目的而背离道德甚至 触犯法律,两位作者都安排了死亡的最终结局。对美好爱情的宽容并不等于一味的放纵, 合理的情感可以理解,但如果过度放纵欲望,沉溺于淫欲,甚至因此违背道德,触犯法律, 谋财害命,无论社会思想多么进步,悲惨的结局是注定的,这是维护伦理纲常的需要,符 合社会大众的主流是非观念,更是作者透过这些故事为读者敲响的警示之钟。

(二) 另嫁他人

除了死亡,另嫁他人也算是对"偷情"的未婚女子的一种惩罚,但相对于死亡来说却又有所宽容。

《吴衙内邻舟赴约》一文入话中,潘遇在去会试的途中借住一小户人家,并与主人之 女一见钟情,趁主翁醉酒之际,二人成其云雨。也正是因为这种僭越之事,潘遇违背了道 德规范,因而失去了本该属于自己的状元之名,之后连走数科不第,郁郁而终。而主翁之 女也没有等来潘遇的婚约,嫁给了他人。《乔兑换胡子宣淫》一文中,秀才刘尧举(表字唐 卿)赴试途中与船家之女相互倾心,恣意欢乐,损了功德,致使唐卿当年科考不得举荐, 船家之女也不知到哪里去了,后来唐卿虽得及第,但终生以此为恨,那船家之女想必也终会嫁与他人为妻,失了这段姻缘。这两篇文章中的"偷情"男子都因为做出了害德之事而有损功名,"偷情"的女子都是小人家之女,在面对心仪男子时较为热烈奔放,并且完全是出于真情实意,想与对方作长久之计,相约成名后娶为家室,船家之女甚至还说:"辱君俯爱,冒耻仰承,虽然一霎之情,义坚金石,他日勿使剩蕊残葩,空随流水",[©]足以看出该女子对情郎的一片心意。因此,作者虽然没有让他们花好月圆,但也没有像那些为了满足私欲而偷情的男女一样丢了性命,只是让他们另嫁他人,不能与有情之人成眷属罢了,也是一大憾事。从另一个方面来考虑,这两位"偷情"的男子都是书生,是在"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封建社会里民众百姓的最高等,而两位女子却都是小门小户的平民之女,在讲究门当户对的封建社会,他们的感情或者说私定的终身从本身所处的社会地位上来说就是不会被家庭以及社会所认可和接受的,因此,他们不具备走向圆满结局的根基,另嫁他人既是对她们违背道德的惩罚,又可以算的上是相对的宽容。

《明悟禅师赶五戒》是较为特殊的一篇,"偷情"的男子是佛门禅师,而红莲则是自小被寺中收养,出家之人本应该清心寡欲,五戒禅师却因为红莲的美色破了德行,犯了色戒,以致羞愧坐化而死,红莲则嫁给了做扇子的刘侍诏为妻。对于出家人来说,犯了色戒是大忌,因此对于五戒禅师最终坐化而死我们暂且不论,红莲在面对淫欲时的喜不自胜,这是她作为未婚女子的失德之处,但我们也应该看到,红莲在寺中属于绝对的弱势力,面对从小抚养自己的清一也只能顺从,侍奉长老或许并不是她的本意,因此,虽然有错,但作者并没有让红莲过分悲惨,只是另嫁他人安稳度日罢了。

《金海陵纵欲身亡》一文中,金海陵有意勾引重节,顾不得乱伦之名,重节后被遣出宫,为民间妻;萧珙与弥勒二人顾不得王命在身,贪图享乐,萧珙被金海陵所杀,弥勒被遣出宫。这两则故事皆因金海陵一人的淫欲而起,且两位女子后都被重新召入宫中,在这里不再赘述。

无论出自何种原因,"偷情"毕竟不合礼法制度,科举不中,另嫁他人,坐化而死,这都是偷情男女为自己的不轨行为所付出的代价,在封建礼教约束严紧的时代,他们受到一定的惩罚是顺理成章的,但与那些物欲男女相比较,这一类人又有一些可怜之处,迫于权势而"偷情"是无奈之举,私定终身则是自己对婚姻爱情的选择以及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向往,因此,作者只安排了她们另嫁他人,不能与情夫终成眷属作为惩罚,并没有安排她们走向死亡。

(三)守寡

"偷情"女子最终守寡的只有《闲云庵阮三偿冤债》这一篇文章,阮三与玉兰本是同街对衙,二人彼此有情,阮三郎郁郁成疾,直至其朋友故意营造机会,在老尼的帮助下让二人得偿所愿,但无奈因为阮三身体虚弱,最终一命呜呼,玉兰将其遗腹子生下,并抚养

_

[®] 凌蒙初. 《拍案惊奇》.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年. 第 568 页

成人,一生守寡。玉兰与阮三没能够厮守终生,阮三托梦道出了真实原因,即偿还前世欠下的恩情,了却前世未断的夙愿,这是白话小说中因果报应的典型代表,是中国人较为普遍的文化心理认同,阮三因前世负心今生早死,而玉兰却因为前世情有所钟,今生一心守志而受到了世人的褒奖。从青年男女两情相悦而"偷情"的角度来说,玉兰是不幸的,美好的爱情刚刚开始就已经夭折,只能独守空房,默默承受来自家庭和社会的压力,并选择了从一而终这种残忍的方式表明心志;但从文章的教化意义上来说,作者并没有因为玉兰婚前失德而过于追究,反而借助这种因果报应的思想对世人进行教育引导,"方知生死恩情,都是前缘夙债,"^①规劝人们多做善事,以免受到来世的惩罚,而后来玉兰教子成名以及朝廷为她启建贞节牌坊,则在无形中暗示着人们要沿袭伦理道德,恪守礼法,进而实现安定民心、维护稳定的目的。

(四) 负心汉

痴情女子负心汉是小说中较为常见的题材,痴情女子大都因为心爱男子的负心行为落得悲惨下场,这里即有两篇文章加以印证。

《王娇鸾百年长恨》中的王娇鸾与周廷章两情相悦,并通过诗笺互通情意,在曹姨的 帮助下写成合婚书,成其恩爱,而后周郎回家,在父亲的胁迫下与魏氏完婚,贪恋财色, "不知王娇鸾为何人矣", ②后娇鸾绝望自杀而亡, 周廷章被缉拿归案, 乱棒打死, "以为 薄幸男子之戒"。^③《满少卿饥附饱扬,焦文姬生仇死报》中,满少卿在走投无路之际受到 了焦大郎的接济,借宿家中时与大郎之女焦文姬互生情愫,被发现之后幸得父亲配合,完 终身之事,后满生一举登第,却在家人的强迫下与朱氏女完婚,并贪恋其宦室之女的背景, 逐渐忘却了焦文姬的情意,后来焦文姬抱恨而死,其魂魄来到阳间,将满少卿的魂魄摄了 去。这两篇文章中的男女皆因相互爱慕私定终身,周廷章对于王娇鸾字字应承,海誓山盟, 满少卿与焦文姬甚至走到了完婚的程度,"小生与令爱恩深义重,已设誓过了,若有负心 之事,教满某不得好死!"[®]文章写到这里,我们可以看到作者对于未婚男女私定终生的宽 容,若是出于真情实意,就有希望终成眷属。但这些希望最终却被男子的绝情负心所打破, 落得悲惨结局。文章甚至还明确表示出了对负心男子的谴责,"一夜思情百夜多,负心端 的欲如何?若云薄幸无冤报,请读当年《长恨歌》"。^⑤ "世人看了如此榜样,难道男子又 该负得女子的? 痴心女子负心汉, 谁道阴中有判断? 虽然自古皆有死, 这回死的不好看"。 [®]这一系列的言论既道出了痴情女子的辛酸,又代表了作者对这些负心汉的批判态度以及 对于真情的合理肯定。

综合来看,在这些未婚女子"偷情"的悲惨结局中,作者既有对放纵情欲的批判,又

^⑤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100 页

^②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26 页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32 页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231页

^⑤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32 页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242页

有对真情实意的理解,不论是通过哪种方式,都透漏出了作者对于合理欲望的肯定,就像《闲云庵阮三偿债》中说的,"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不婚不嫁,弄出丑吒,多少有女儿的人家,只管要拣门择户,扳高嫌低,耽误了婚姻日子,情窦开了,谁熬得住?"^①而对于痴心女子的赞赏,对于负心汉的谴责,则更是作者对于女子婚前"偷情"的另一种宽容。当然,最终的悲惨收场又在提示我们作者隐藏在背后的警示意义,社会是在进步,但还没有进步到可以容许僭越婚姻制度以及道德伦理的程度,这既是作者对于世人的警示,更是稳定社会秩序的良苦用心。

二、已婚

已婚女子因"偷情"而走向悲惨结局的一共有20篇之多。在完备的婚姻制度以及伦理道德的约束之下,已婚妇女婚外"偷情"是一种极为不轨的行为,尤其是被人发现之后,她们本身所承受的心理压力是巨大的,当这种"偷情"进一步威胁到家庭的稳定以及生命财产的安全时,伦理道德以及社会体制的约束力量就会变得更加强大,甚至还会受到法律的严惩。因此,已婚女子"偷情"不管是出于何种原因,所承受的压力以及束缚力量往往会大于未婚女子,最终的结局也就可想而知了,根据文章描述我们大致分为两种类型,死亡以及另嫁他人,与他们有私情的男子也大多失了功名,甚至倾家荡产,丢了卿卿性命。

(一) 死亡

在"三言"、"二拍"中,共有14篇小说涉及到了因为"偷情"而走向死亡的已婚女子,在20篇悲惨结局的已婚"偷情"女子中占据了70%的比例。

"偷情"必然要承受一定的风险,尤其是女子所承受的心理压力是巨大的,他们一面享受着"偷情"的乐趣,一面又害怕事情败露名誉扫地,而当私情被人发现,她们不能自由的与情夫往来时,往往郁郁寡欢,积郁成疾,以致丧命。《酒下酒赵尼媪迷花,机中机贾秀才报怨》与《乔兑换胡子宣淫,显报施卧师入定》两篇小说便是这种情况。狄氏趁着丈夫出使北边时,在尼姑的挑唆引导下与腾生有私情,纵情声色,丈夫归来之后有所察觉,以至于二人不能来往,狄氏相思过度,成病而死。这狄氏虽然是受了尼姑的挑唆,但其自身的欲望也是送命的最主要原因。而另一文中的狄氏也是与丈夫好友的奸情败露,默默不乐,积郁成疾,饮食不进而死。

虽然当时的社会男权有所松动,但长久以来的女性所处的地位决定了社会大众在面对不贞行为时的态度,因此当奸情被发现后,由于受到来自社会和家庭的双重压力,"偷情"女子往往由于承受不住各方谴责而自杀身亡。 《汪大尹火焚宝莲寺》一文中,许多妇女为了求子嗣而来到寺中烧香拜佛,夜晚与寺中和尚奸宿,以致有孕,后被汪大尹设计发现之后,将寺中和尚收监处斩,而往时之妇女,许多因心中羞愧,自缢而亡。同样,《闻人生野战翠浮庵,静观尼昼锦黄沙巷》一文中,一男子男扮女装,扮作尼姑留在庵中,与众

[®]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85 页

女子淫戏作乐,后被理刑识破之后,动用酷刑,熬不过死了,而那些平日与他来往的人家内眷,也因为事情败露,好几个都上吊而死。这两篇小说中的妇女都是与佛门之人发生奸情,并且因为涉及到的女子众多,涉事男子罪行重大,惊动了官府,动用了法律进行处理,社会影响恶劣,民众传播范围较广,这些"偷情"女子受到的舆论谴责和社会压力也就更大,因此羞愧自缢也就不足为奇了。

虽然上述两篇文章中的"偷情"行为最终都是由官府出面解决,但性质较为单一,只是已婚妇女与人偷情交好、有伤风化,下面这几篇文章也是遭受了刑罚,但却不仅仅是男女偷情这么简单,有甚者因为私情害人性命,谋人钱财,除了道德层面上的谴责,更需要法律来约束制衡,作者借此而表达的教化劝世意义也就不言而喻了。《三现身包龙图断案》、《计押番金鳗产祸》、《一文钱小隙造奇冤》、《滕大尹鬼断家私》中,妇女因为与人"偷情",妄图与情夫厮守,竟然设计谋害自己的丈夫,既有损妇德,又犯了刑法,最终被判死罪。《刘小官雌雄兄弟》一文的入话中,桑茂本为男儿身,却蓄意男扮女装,专门潜入大户人家淫人妻女,谋人钱财,招摇撞骗,后被官府捉拿,问凌迟处死。而《乔彦杰一妾破家》中,作为妾室的周氏因为丈夫外出经商而与家中的雇工董小二有私情,被正妻高氏发现之后不但没有收敛悔过,反而教唆董小二骗好了高氏之女玉秀,高氏愤恨,与周氏及洪大工一起杀害了董小二,三人后来都被捉拿归案,死在狱中。周氏与董小二有私情,这本是道德教化层面的事,然而一旦害人贞洁、谋人性命,触犯法律,这便是千不该万不该了。因为情欲而与人"偷情"本已是错,因此更加不该违反律例错上加错,由此,面对当时严酷的法律,问罪致死就是顺理成章了,其中的警示意义也就更加明显。

上述篇章中的男女送命的直接原因是触犯法律,而接下来的三位妇女则纯粹是因为一发不可收拾的情欲了。《夺风情村妇捐躯,假天语幕僚断狱》一文中的杜氏却因为与多名和尚恣意淫乐,奸夫之间争风吃醋而惨遭杀害。《蒋淑真刎颈鸳鸯会》中,蒋淑真自小就爱好风月,嫁为人妻之后不但没有收敛,反而更加放肆,嫁给李二郎后与西宾有事,嫁给张二官后又与对门店主朱秉中暗中往来,最终被张二官手刃于刀下。《任孝子烈性为神》中,梁圣金不但婚前就与周得有奸情,婚后仍然牵扯不断,被丈夫发现之后乱刀砍死。"偷鸡猫儿性不改,养汉婆娘死不休",^①对于这种爱好风月、淫欲成性的女子,作者极尽谴责鄙视之词,并安排她们与奸夫一起惨死在丈夫刀下,毕竟妻子与人偷情是一件极不光彩的事,更何况是在当时那个男权至上的社会。另外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前两篇文章中手刃淫妇的张二官任珪虽然是犯了杀人之罪,却并没有受到任何惩罚,任珪甚至还因为忠烈孝义,做了土地神,受到人们的供奉。由此可见,作者对于那些色欲熏心的女子没有半点怜惜,"铁销石朽变更多,只有精神永不磨。除却奸淫拚自死,刚肠一片赛阎罗",^②对于那些处罚他们的烈性男子反而给予了足够的尊重与赞扬,"闲花野草且休拈,嬴得身安心自然",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80 页

^②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623 页

"色欲乃忘身之本,为人不可苟且",[©]作者暗含的教化意义渗透在文章的各个角落,合理引导着人们的认知。

病死、自杀、问罪、被害,已婚女子的"偷情"大多都走向了各种形式的死亡。在那个伦理道德束缚及严的明代社会,已婚女子偷情的数量大大增加,不是道德的崩坏,而是另一种意义上的女权觉醒,这已经是社会进步的表现;在人们的思想意识还没有得到充分解放,伦理道德制度依然发挥着强有力的作用时,这种进步只能甘拜下风,再加上这些妇女本就不纯良的动机,她们走向灭亡也是必然。

(二) 另嫁他人

对于已婚女子"偷情",大部分人都走向了死亡,作者态度十分明确,并没有因为种种具体的原因而给与一定的谅解,而唯独这一篇《勘皮靴单证二郎神》比较特殊。韩夫人进宫之后因为身体欠安而回到杨太尉府中休养,在求神拜佛的过程中迷恋上了二郎神,一心想嫁得如二郎神版的郎君。不想这二郎神却是孙神通假扮而成,韩夫人全然不知被骗了身。此事后被发现,皇上颁了圣旨,将孙神通凌迟处死,韩夫人永不许入内,后来嫁给了在京开官店的远方客人。文中韩夫人虽然不该有邪心,但确实是因为受骗而失身,况且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作为嫔妃之一,她并不是皇上唯一的选择,因此,韩夫人对于皇上的意义与平民百姓之家中妻子对于丈夫的意义截然不同,也许正因为此,作者并没有过多的斥责韩夫人,只是永不能入内,嫁给商人作为了最终了结。

三、寡妇

"三言"、"二拍"中涉及到寡妇偷情的篇章并不十分多,只占据了总数的百分之 12%,但是她们的结局却都离不开一个"死"字。《况太守断死孩儿》一文中,邵氏与小厮得贵有私情,甚至还诞下了一名男婴,但却因为破落户支助从中作梗,悲愤上吊而亡。《何道士因术成奸,周经历因奸破贼》一文中,通过沈公沈婆的牵线,唐赛儿与何正寅做了不伶不俐之事,而且日后狼狈为奸,做了强盗,最终被人杀害,落得身首异处的下场。《西山观设篆度亡魂,开封府备棺迫活命》一文中,丧夫的吴氏与来到家中做法事的道士黄妙修、道童太素勾搭成奸,全然忘了刚去世的丈夫,后来儿子吴达生从中干预,在府尹的主持下黄妙修被当堂打死,吴氏郁郁成疾,惊悸而死。总的看来,书中寡妇"偷情"的都没有得到好下场,在当时强调三从四德、从一而终的社会环境下,纵使寡妇偷情是因为感情至深、贫困所迫或者其他有情可原的原因在内,她们所受到的社会谴责丝毫不会减少,反而会因为不能为亡夫守志而受到世人的唾弃。当然,在前边的论述中我们看到,《蒋兴哥重会珍珠衫》一文中王三巧被休之后,母亲的确曾经劝解过她放宽心,日后还能嫁个好郎君,但我们也应该看到,有《闲云庵阮三偿冤债》一文用了整个篇幅赞颂了陈玉兰的守节行为,这大抵也是当时社会上情欲与理性的冲突所致。总的来说,既然作者以寡妇偷情的死亡作

[®]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607 页

为结局,我们就应该体会到隐藏在表象背后的对封建伦理道德的维护与巩固。

四、尼姑

尼姑是"三言"、"二拍"偷情故事中较为特殊的一类人物,就像文中所讲,"但凡出家人,必须四大俱空。自己发得念尽,死心塌地做个佛门弟子,早夜修持,凡心一点不动,却才算得有功行",[©]但是她们也与正常的尘世之间的人一样有情有欲,只是这情欲到底应该如何化解,书中给出了两种不同的结局。

《闻人生野战翠浮庵,静观尼昼锦黄沙巷》一文中,那杨家女儿受人哄骗,进庵当了尼姑,法号静真,后来与闻人生彼此有意,因而有了私情,后来在庵中,其他几位尼姑争先恐后地与闻人生寻欢作乐,闻人生与静观私奔出逃,考取功名,静观蓄发还俗,做成了正经婚姻。这是尼姑"偷情"的故事中唯一一篇能够取得圆满结局的,静观从一开始与闻人生之间就是真情实意,并非像其他尼姑那样只是源于纯粹的欲望,并且后来二人鼓起勇气私奔出逃,先还俗,后成亲,走向了婚姻,通过这种合理的途径从最开始的"偷情"转而迈向了婚姻体制,合情又合理。当然,庵中其他只追求淫欲纵乐的尼姑最终命丧黄泉。

其他篇章中的尼姑显然没有能够称心如意。《赫大卿遗恨鸳鸯绦》一文中,赫大卿贪恋声色,在非空庵中与众位尼姑寻欢作乐,酒色过度,呜呼哀哉,那些尼姑也因为私藏男子,私通和尚,玷污佛门,杖责四十后卖为官奴。《酒下酒赵尼媪迷花,机中机贾秀才报怨》一文中,赵尼媪与本空名义上是出家之人,但实际上却陪人歇宿,得人钱财,干些见不得人的勾当,与卜良一起合谋骗奸了巫娘子,卜良最终被县令打死,赵尼姑则被贾秀才砍死。《许察院感梦擒僧,王氏子因风获盗》一文中,尼姑真静不但与王爵恣行淫乐,并且还与无尘和尚有私情,最终被逐出庵舍,卖为民妇。可见,佛门弟子倘若不能六根清净,按照凌濛初的说法便是"污秽了禅堂佛殿","作福不如避祸","三篇文章中尼姑的最终结局也代表着作者对于贪图淫乐而忘乎所以的谴责以及对于世人的警示,"奉劝世人,切须谨慎!正是:不看僧面看佛面,休把淫心杂道心。"。除了谴责,作者还以为尼姑虽然已皈依佛门,但到了一定年纪就会懂得情欲滋味,并奉劝世人休把女儿再送到这条路上来,这是对人类生理本能的肯定,闻人生与静观的结合也代表着作者对合理情欲的肯定。因此,在对尼姑的不可自制进行否定谴责的同时,作者也向我们"展现了这类特殊群体真实人欲的不可扼杀"。

礼法体制之外的感情具有相当的不稳定性,尤其是这些已经迈入婚姻体制内的妇女,她们"偷情"不仅仅是对家庭的背叛,对责任的推脱,更是对伦理体制的挑战,是社会舆论以及封建统治所不允许出现以及存在的。通过对这些悲惨结局的重重分析,我们能够看

[◎] 凌濛初.《拍案惊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605页

② 凌濛初.《拍案惊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605页

③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第279页

[®] 李慧. 《明代白话短篇小说中的偷情故事研究》. 河南: 河南大学. 2010 年

到作者既有对人们合理欲望的充分肯定,像闻人生与静观那样修成正果,又有对过分欲望的否定指责,像蒋淑真那样惨遭砍死。我们将这两种态度综合起来,就能够很清楚的看到隐藏在这些表象背后的对于情欲的化解,对于传统伦理规范的维护,以及对于世人要恪守礼法、安分守己的警示。

从另一个方面来讲,明朝时期尤其是明朝前期对于通俗文学作品的思想控制极其严格,甚至颁布法令,明令禁止一些小说的出版发行。因此,虽然在社会思潮的影响之下,禁锢意识有了一定的松动,但是"小说家们为了避祸,为了使自己的作品能够得到公开的发行,往往在小说中宣称自己的作品是维护当时的伦理道德秩序的,可以帮助统治阶级移风易俗,有助于政教。"[®]因此,这也就不难解释为什么"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中蕴含劝诫意义了。

_

[®] 刘相雨. 《儒学与中国古代小说关系论稿》.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年

第三章 "偷情"故事发生的原因

"三言"、"二拍"作为明代具有代表性的话本小说,书中反映了大量社会制度与风俗人情,与之前的话本小说相比较,出现了大量男女"偷情"故事,涉及人物众多,情节设置丰富,有些甚至不乏赤裸裸的情欲描写。前人对此的研究大多是从作品本身出发,根据人物本身的处境或者性格等因素分析她们"偷情"的原因。而本文则主要是从中国古代社会传统伦理规范的角度出发,分析"偷情"故事发生的原因,并结合当时社会的经济、文化背景进行论述。

欲望应该是人类的本能,在父权夫权至上的社会,"在中国的礼乐传统和儒家教义的支配下,从'关关雎鸠'表后妃之德和美人香草以喻君臣,至闺怨、悼亡以表人伦夫妻,大都笼罩在'厚人伦,美教化'的社会要求之下,而无自身的价值",[©]由于"父系权利的家庭制度、长子继承制度、一夫一妻多妾的婚姻制度以及'男主外女主内'的社会分工制度"等一系列制度而产生的传统妇德,"成为强者为弱者制度的歧视性原则。"[©]

第一节 传统伦理规范的影响

一、传统择婚观念

中国古代的婚姻讲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父母在择婚过程中占据着绝对主动权、选择权和决定权,媒妁作为中间联系人,掌握着沟通权,这两者是封建聘娶婚姻的必备条件。

孟子曰: "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钻空隙相窥,逾墙相从,则父母国人皆贱之。" "在男权至上的社会背景下,家族中应该承认并维护男家长的权利和地位,因此父母在儿女的婚姻大事上处于绝对权威地位。另外,古代女子讲究三从四德,三从之一便是未嫁从父,指的就是女子在未出嫁之前要听从父亲的指示,不违父命,在婚嫁之事上,女子更是要听从父母之命,没有任何发言权。而事实上,古代交际礼仪讲究"男女授受不亲","男女之间不同席,不杂坐,不同行,有着严格的男女大防律条,具有代表性的便是《郑氏规范》中对女子的条规,如年方八岁的女儿已经不被允许跟随母亲去外婆家,妇女不能出中门,不得见姻亲,除非有至亲相见,尚需在子弟的引导下进入中门等等,在这些交往规范的束缚下,古代的闺中女子能够见到异性的机会屈指可数,男女之间缺乏正常的联系,因此在婚姻大事上没有任何选择的机会和对象,最终也就只能够在操纵之下顺从父母之命婚

[◎] 李泽厚.《美的历程》. 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4 年. 第 38 页

[®] 陈桂权. 从"列女"到"烈女"----兼论正史《列女传》取材标准的变化. 唐都学刊. 2012年5期

[◎] 徐强译著.《孟子》.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3 年 03 月. 第 110 页

[®] 徐强译著.《孟子》.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3 年 03 月. 第 139 页

嫁了。

周礼规定"男不亲求,女不亲许",一般来说,婚姻的缔结是由男方主动请媒人上门提亲开始的,《礼记·曲礼》中说:"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不受币,不交不亲。"^①《诗经·豳风·伐柯》中说:"伐柯如何?匪斧不克。娶妻如何?匪媒不得。"^②可见,中国古代婚姻制度中无媒不成婚配的规矩由来已久,媒人代表着双方父母的意愿,从中调和矛盾,沟通事宜,而且对方家庭状况以及性情样貌也都是经过她们传达,带有一定的主观性,因此,这就容易造成婚后的事实状况与当初媒人所言相距甚远的情况出现,但为时晚矣,已经无法再改变既成的婚姻事实。实际上,媒人的存在正是封建社会男女之间相互隔绝这种现实状况的需要。

经过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等一系列繁琐的程序,婚姻正式缔结,而 作为当事人的男女双方却始终没有参与到整个过程中来,直到洞房之夜才能见到对方模 样。这种现实意义上的包办婚姻和强迫婚姻不但成为青年男女自由恋爱的桎梏,更使得诸 多婚姻走向悲剧。

(一) 未婚

没有任何自由度与发言权的择婚方式对于待字闺中的未婚女子来说是悲剧性的,她们不能够按照自己的喜好和意愿选择所中意的人,更谈不上什么爱情了。这种伦理规范使得她们对异性充满了好奇,对自己未来的丈夫充满了幻想,尤其是到了情窦初开的年纪,偶然中遇到自己钟情的男子便会身心荡漾,不能自持,只一心想着如何能与他长相厮守罢了。碍于情面以及制度的束缚,她们只能将这种愿望偷偷地化为行动,尤其是在才子佳人小说中,闺中的女子甚至能做出私奔的举动,而后花园、寺庙、尼姑庵等成为了未婚男女"偷情"的频发地点,只因为未出阁的女子能活动的范围仅限于此罢了。

《宿香亭张浩遇莺莺》一文中,莺莺在后花园与张浩相遇,并袒露心声:"妾自幼年慕君清德,缘家有严亲,礼法所拘,无因与君聚会。今君犹未娶,妾亦垂髻,若不以丑陋见疏,为通媒妁,使妾异日奉箕帚之末,立祭祀之列,奉侍翁姑,和睦亲族,成两性之好,无七出之玷,此妾之素心也。不知君心还肯从否?"◎这一段话很明显是莺莺在向张生吐露心声了,只因礼法所拘,女已亲许,莺莺也只能在这后花园内偷期了。《满少卿饥附饱飏,焦文姬生仇死报》一文中,焦文姬十八岁时仍未出阁,只因父亲一心想将她嫁个读书人,但焦文姬正处于情窦已开的年纪,对于风月之事,尽知相慕,因此当她见到满少卿长的十分周正并且还是读书人时,心思活动,竟自勾搭上了。《闲云庵阮三偿冤债》一文,深居闺阁的玉兰小姐只因听到阮三的吹弹之声便活动了心思,"我若嫁得恁般风流弟子,也不枉一生夫妇,"对于这种少女思春之心,作者也明确了自己的态度,"正是'邻女乍萌窥玉意,文君早乱听琴心'",[®]如果年纪稍长,还没有出嫁,那闺阁简直就是牢笼。可见,

① 张树国. 《礼记. 曲礼》, 青岛出版社, 2009年, 第6页

^② 程俊英撰. 《诗经译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年 08 月. 第 161 页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451 页

[®]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88 页

作者对于未婚女子因为礼法的束缚而无法明确表达自己的真情实感是抱有同情之心的,而对于她们对情欲的勇敢追求是持有赞赏的态度的,这从未婚女子"偷情"故事的大圆满结局上便能看出。

(二)已婚

由于没有自主选择婚姻的权利,古代女子只有在成亲之后才能见到所嫁之人到底如何,一旦不如心中所意,那么婚后的婚姻家庭生活就会受到影响,导致夫妻不和睦的现象出现,长此以往,也就难免会有大胆的女性冲破伦理道德的束缚,通过"偷情"来满足自己的精神以及欲望的要求,弥补婚姻的不足。

《蒋淑真刎颈鸳鸯会》一文中,心性张扬、容貌俊美的蒋淑真嫁给了已经四十多岁的农庄之人李二郎,十余年间李二郎被彻夜盘弄,力不从心,"奈何此妇正在妙龄,酷好不厌,仍与夫家西宾有事",[©]以至于李二郎因此病发身亡。《任孝子烈性为神》一文中,爱好风月的梁圣金嫁给任珪,但任珪老实本分,圣金对此并不满意并因此埋怨父母,"千不嫁,万不嫁,把我嫁在江干。路又远,早晚要归家不便",[©]任珪一向又早出晚归,圣金对于婚姻就更加不满意了,因此后来才与本就有奸情的周得私下往来。《夺风情村妇捐躯,假天语幕僚断狱》中,杜氏颇慕风情,嫌弃丈夫粗鲁愚蠢,不甚相投,因此时常发生口角而住回娘家,也正是因为如此次诱因,才使得杜氏在又一次回娘家的途中偶入寺院,并与其中的和尚发生奸情,最终丢了性命。这几篇文章中的妇女都是因为对丈夫不满而导致夫妻生活、家庭生活不能称心如意,因此才有心于婚外与人"偷情",究其根本,还是因为当初不能自主择夫,倘若当初能够亲自选择一位如意郎君,或许就不至于发生今日的不堪之事了。

二、一夫一妻多妾制度

"'母权制的被推翻,乃是女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失败,丈夫在家中也掌握了权柄,而妻子则被贬低,被奴役,变成丈夫淫欲的奴隶,变成生孩子的简单工具了,'于是,'一夫一妻制从一开始就具有了她的特殊性质,使它成了只是对妇女而不是对男子的一夫一妻制,'于是就又有了妻妾制度。"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男权至上,女子只能是男子的附属品,没有任何权利和地位,在婚姻生活中,女子要安分守己,而男子在规定上,尤其是贵族官僚除了一名正室妻子之外,还可以纳若干个妾,《礼记•昏义》中就有记载,"天子后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 [®]另外妻子对于丈夫纳妾还不能生妒,否则就是犯了七出之罪名,面临着被休的危险。这种制度的根本是因为至上的男权,再加上兴家族,广后嗣的名义,这种妻妾制度就更加名正言顺了。虽然正妻的名份只有一个,

[◎] 冯梦龙,严敦易校注.《警世通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01月,第575页

^② 冯梦龙编, 许政杨校注. 《喻世明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04 月. 第 607 页

[®] 卞良君, 李宝龙, 张振亭. 道德视角下的明清小说.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第 78-79 页

[®] 张树国.《礼记》. 青岛出版社. 2009年. 第 292页

并以此来保证自身的权利和地位,但这无论对于妻还是妾来说,她们都被当成男人的附属品,是一种极大的不公平,丈夫精力有限,这就使得妻妾们的身心需求得不到满足,尤其是妾室,不但无法得到应有的关爱,还会受到正妻的压迫,因此,这个群体就会因此而冒险,转而从其他男人身上获取自己所需要的东西。"三言"、"二拍"中就有这样的已婚女子因为此而与其他男人"偷情"。

《勘皮靴单证二郎神》一文讲的是道君皇帝的后宫中,因为安妃娘娘宠冠六宫,其他 嫔妃不能与之相比,其中有一位夫人韩玉翘,妙龄之年入选宫中,虽然十分美貌,"体态 皓雪之容光,脸夺芙蓉之娇艳", "但只因安妃娘娘三千宠爱在一身,因此还不曾沾得雨露。 "时值春光明媚,景色撩人,未免恨起红茵,寒生翠被。月道瑶阶,愁莫听其凤管;虫吟 粉壁, 怨不寐于鸳衾。既厌晓妆, 渐融春思, 长吁短叹, 看看惹下一场病来。" ②文中所描 述的正是韩玉翘因为无法得到皇上的宠爱而郁郁成疾,后在参拜二郎神庙时被二郎神的尊 像所迷恋,心想如若能嫁得这样的郎君也就称了平生之愿,也正因为此,韩夫人日后才被 假冒二郎神的孙神通骗奸。韩夫人本不该心生邪念,但我们也应该看到其根本原因则是因 为皇帝有六宫的嫔妃, 韩夫人不能从他的身上得到像平常人那样的关爱, 因此才会移情别 恋,从他人身上获取安慰。同样的还有《任君用恣乐深闺,杨太尉戏宫馆客》一文,作者 在一开始便讲明了杨太尉妻妾众多,晨起外出之际,筑玉夫人、瑶月夫人等其他妻妾、丫 鬟纷纷与馆客任君用行淫乐之事,后被太尉发现处任君用以极刑。如果说韩夫人追求的是 精神的慰藉,那么筑玉夫人等妻妾追求的则是欲望的满足,这虽然有筑玉夫人本身的性情 因素在内,但一夫一妻多妾的现实状况使她更加无法满足自己的欲望,因而大胆勾引馆客 行不韪之事。就如文中所说,"自道是左拥燕姬,右拥赵女,娇艳盈前,歌舞成队,乃人 生得意之事,岂知男女大欲,彼此一般,一人精力要周旋几个女子,便已不得相当,况富 贵之人,必是中年上下,取的姬妾,必是花枝也似一般的后生,枕席之事,三分四路,怎 能够满得他们的意,尽得他们的兴?所以满闺中不是怨气,便是丑声。"③这两篇文章中 的"偷情"女子都没有收到惩罚,只是韩夫人另嫁他人算是小小的惩戒,这样的结局也暗 含了作者对于这种缺乏人情的制度的质疑以及对这类女子的同情。

三、宗法继承制度

中国古代封建社会延续时间很长,小农经济一直占据着主体地位,受到这种相对封闭 且保守的思想的影响,人们十分注重婚姻家庭的巩固、子嗣的繁衍以及财产权利的继承, 并衍生出了相应的宗法继承制度。《孟子·离娄上》中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④在人 们的传统观念中,人丁兴旺预示着家族的繁盛,不仅可以老有所依,让家庭继续传承,也

^①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242页

②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 第 242 页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640页

[®] 徐强译著.《孟子》.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3 年 03 月. 第 145 页

是自己身上所承担的家族的责任,权贵之家需要子嗣继承财产,平民之家也需要子嗣继承香火,以求后继有人。古代男子可以凭借"七出"之罪名休妻,这"七出"之首便是无子,因为无子而被休或者纳妾之人比比皆是,而且妻子也不能有任何怨言,这种子嗣观念其实是古代社会男权至上、家天下的根本思想使然。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我们在"三言"、"二拍"中就能够看到有些男女因为尚无子嗣而与人"偷情"。

《李克让竟达空函,刘元普双生贵子》一文中,刘元普因为积德行善,到了七十岁时得有一子,养娘朝云因此讽刺,暗喻该子不是刘元普亲生,刘元普记在心里,夜里唤朝云到书房训话,因为梦中说他还应该有个儿子,刘元普便自放大胆,与朝云解衣就寝。《汪大尹火焚宝莲寺》一文中,一些士宦民庶的家眷为了有子嗣,慕名来到宝莲寺烧香拜佛,斋戒祈祷,很是灵验,但实际上却是那寺中的和尚却偷偷趁机与之交合,并迫其服下安胎之药的结果。事情败露之后"多有妇女怀羞自缢,民风自此始正。"^①

可见,古代社会的男女,由于传统思想根深蒂固,对于子嗣十分渴求,尤其是那些尚未有子嗣的家庭,心理压力极大。为此,男子可以利用强权纳有妾室,在一夫多妻制的婚姻制度下尚可以理解,而女子烧香拜佛,却误入歧途,与人"偷情"而怀有子嗣,这实际上是伦理规范与婚姻事实的背离,以及对宗法继承制度的违背。

四、男尊女卑

中国古代社会是以男性为主体的封建社会,讲究男权至上,男性在社会以及家庭中享有至高无上的地位,而女子只能听从于男性的指挥,居于绝对服从的地位,这种男尊女卑的观念使得女性在男权面前完全没有权利和自由。再加上过去奴隶买卖的存在,女性权利受到的束缚就更加严酷。因此,当她们处于弱势地位而被男性的强权所压迫时,唯一的选择就是顺从。这在一定程度上加深了男尊女卑的程度,从而形成了父权、夫权社会的维护和统治秩序的稳定。

《明悟禅师赶五戒》中,红莲自小在寺中长大,面对收养自己、对自己有恩的五戒禅师以及清一,或许知道这是不伦之事甚至玷污佛堂,但一直以来男尊女卑、未嫁从父的思想使她听命于父亲,顺从的与五戒禅师偷尝了禁果。

古代女子因为身份卑微,经常被卖作丫鬟,而当身为丫鬟的她们遇到男主子的强迫时,作为下人,就更加没有选择和抗拒的权利,必须绝对的服从。《赵五虎合计挑家私,莫大郎立地散神奸》中的丫鬟双荷正是如此,面对家主莫翁的调戏,虽然情窦初开的她也春心荡漾,但更多的是或许是无奈,身为下人的她无法选择,更加无法抗拒,只能是默默承受而不敢言声。

而当女子面对的是至高无上的皇权时,选择权利乃至人身自由权利就更加荡然无存。 《金海陵纵欲身亡》一文就是具有代表性的例子,金海陵凭借着自己的皇权地位,强迫霸

[®]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851页

占了嫔妃之女重节以及宫中的侍女等人,"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面对纵欲成性的皇帝,这些女性是卑微的,她们无法反抗,也顾不得什么伦理,只能成为金海陵的牺牲品。

五、三从四德

三从四德是古代社会对女性道德规范的一种要求。《仪礼·丧服·子夏传》中,"妇人有三从之义,无专用之道。故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第这就是所谓的三从。《周礼·天官·九嫔》中,"九嫔掌妇学之法,以九教御:妇德、妇言、妇容、妇功",[®]这就是所谓的四德,二者概括性的体现了对女性的严格要求。许多女子面对这些严格的规范,在无法摆脱悲剧命运时,往往就会背离伦理道德,以寻求身心的慰藉。

(一) 三从之既嫁从夫

三从的观念之一是既嫁从夫,意思是说女子出嫁之后就要顺从丈夫的意愿,遵从丈夫的指示,与丈夫一起操持家业,男主外女主内。这里所说的"内外"依据的是家的概念,既家内家外。《礼记·内则》中说:"礼,始于谨夫妇,为宫室,辨外内。男子居外,女子居内,深宫固门,阍寺守之,男不入,女不出。"⑥依照这种观念,男女在家庭分工方面就有很大的区别。首先,男子负责从政、从军、务农、经商等一系列的外事、大事,女子则不能够参与,否则就是僭越,牝鸡司晨,为家之索,为社会所不容。其次,女子负责家中的繁琐事务,如主持家务、务蚕织、育子嗣等。《诗经·小雅》"无非无仪,唯酒食是议",⑥《孟子·滕文公下》"往之女家,必敬必戒,无违夫子。以顺为正者,妾妇之道也。"⑥这些都是对妇女日常活动及范围的规定。《礼记·曲礼》中说:"女子许嫁,缨;非有大故,不入其门。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弟弗与同席而坐,弗与同器而食。"⑥意思是说女子若已许亲,若无有重大的变故,外人不能随便进她的家门;出嫁之后的女子回娘家,连做兄弟的都不能同坐一席,同用餐具,为的就是避嫌。这种男女之间的区别使得男性的活动范围由家庭延伸到社会,而女子在日常交往以及活动范围等方面却与世隔绝,禁锢于家庭之内,没有经济来源,没有生存能力,社会关系单一,必须完全依附于男子,是男性的附属品,这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男主外女主内的状况。

对于已婚女性来说,这种既嫁从夫的观念更是让她们被束缚在庭院之中,生活范围非常狭窄,一旦丈夫长时间离家外出,她们便会失去了依靠,在内心以及欲望上寂寞空虚,有些妇女因此便与其他男子"偷情"幽会,甚至心生爱意,以寻求生理和心理的双重安慰。

[◎] 程俊英撰. 《诗经译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年 08 月. 第 227 页

② 崔记维校点.《仪礼》.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年03月第二版,第81页

[®] 崔记维校点. 《周礼》.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0 年 03 月第二版,第 16 页

[®] 张树国.《礼记》.青岛出版社. 2009 年 01 月. 第 129 页

[®] 程俊英撰.《诗经译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年 08 月. 第 198 页

[®] 徐强译著. 《孟子》.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3 年 03 月. 第 139 页

[®] 张树国.《礼记》. 青岛出版社. 2009 年 01 月. 第 6 页

但由于她们的活动范围仅被局限在家庭之中,因此,她们"偷情"的对象往往是在家庭中能够接触到的人物,如邻居、雇工、小厮等,也有一些妇女通过尼姑或者专门牵线的婆子而结识男子,大胆"偷情",这样的故事在"三言"、"二拍"中有很多。

《乔彦杰一妾破家》是已婚妇女与小厮偷情的典型代表。周春香被乔彦杰纳为妾室,回家之后自立门户过生活。乔彦杰因商外出,周氏独自一人在家,后在里长的介绍下将董小二雇来当小厮,周氏因丈夫许久不归,空虚难耐,便主动与董小二勾搭成奸。《两错认莫大姐私奔,再成交杨二郎正本》一文则讲述了莫大姐趁丈夫在衙门走动不常回家之际与邻居杨二郎寻有私情的故事,再加上对丈夫的嫌弃,二人逐渐有了感情,日后竟然相约私奔,惹出一场祸端来。《蒋兴哥重回珍珠衫》则是典型的已婚女子受人引诱而"偷情"的典型代表。王三巧因丈夫蒋兴哥外出经商,许久未回,阴差阳错之间被陈大郎看中,陈大郎与薛婆一起将其引诱,而王三巧也因为心中寂寞苦闷,将陈大郎作为了依托,并将珍珠衫赠与他当做念想,不成想却因为巧合而被丈夫发现,经历了一番波折。通过文章的描述我们可以知道,王三巧与丈夫之间的感情是十分深厚的,但这深厚的感情却也抵不过身心的空虚。这都是典型的已婚女子由于被束缚在家中,不能随身跟从丈夫而诱发的"偷情"行为,究其根本还是男尊女卑、男主外女主内的思想观念使然,这些女子最终并不是完全因此而落得悲惨下场,就如王三巧,经过一番曲折最终还是回到了丈夫身边做了妾室,这样的结局也在一定程度上暗示着作者对于这些女子的宽容与怜悯。

(二) 三从之夫死从子

三从的观念之二是夫死从子。女子不仅仅要在婚姻内要顺从丈夫的意愿,敬重丈夫,夫唱妇随,相敬如宾,尽到自己的职责,还有一点便是要对丈夫忠诚不二,即便是丈夫已死也要守好自己的贞操,"一与之齐,终身不改,故夫死不嫁", "好女不事二夫",说的就是寡妇的贞操问题,其实,这种贞操观念原本应该是对妇女遵守道德要求的赞赏,但在男权不断加强、封建礼教束缚日益加深的背景下,这种贞操观念逐渐演变成了一种强迫性的要求。班昭在《女诫》中说:"夫有再娶之义,妇无二适之文", 北宋理学家程颐对关于寡妇能否再嫁提出"饿死事小,失节事大",成为了专门束缚丧夫女子的教条,"从一而终"的观念也被社会大众广泛认可。官方甚至公开褒奖丧夫女子的守节行为,立贞节牌坊等加以表彰。明代政府公开诏令:"民间寡妇三十年以前夫亡守制,五十以后不改节者,旌表门闾,除免本家差役。"。这种公开意义上的赞许使得贞操观念更加深入人心,束缚女性的枷锁也变得越来越沉重,《二十四史》中,节妇烈女最多的当算是《明史》了。但是,从现实情况看,这种被提倡的贞操观念是与人性相违背的,是对身心的嫉妒扭曲和摧残。那些独守空房的女子无法满足身心的空虚与欲望,但又不敢公然改嫁,受千夫所指,因此就只能与自己能够接触到的男子"偷情"了。

^① 张树国. 《礼记》. 青岛出版社. 2009 年 01 月. 第 118 页

② 班昭. 《后汉书. 卷八四列女传. 曹世叔妻》, 中华书局标点本, 1997年. 第2790页

^{® 《}明会典. 卷七十九》. 中华书局. 1989 年 10 月. 第 457 页

《况太守断死孩儿》一文讲述的便是邵氏在丈夫死后立志守节,绝不改嫁,坚持了十年而未有所动,受到众人的敬佩。然而只因家中小厮受人指使后故意勾引,"可惜清心冰雪,化为春水向东流。十年清白已成虚,一夕垢污难再说。" [®]邵氏当初也算是主意坚执,宁肯绳上死也不愿意改嫁他人,并且坚持了十年之久,也可以算的上是贞洁烈妇了,但时间久了,面对小厮的故意勾引,人性本身的欲望最终还是战胜了理智,毁了十年之久的坚持。《西山官设箓追亡魂,开封府备棺迫活命》一文中讲述的是吴氏在丈夫死后与请来家中做法事的道士之间"偷情"的故事,文中虽然有吴氏自身的原因在内,但如果丈夫死后她能够顺利改嫁,也不至于会在丈夫死后的几年之内一直与道士私通往来。"三言"、"二拍"中的其他寡妇"偷情"的故事也多是因此而致,这种"从一而终"、"既嫁从夫,夫死从子"的观念使得众多寡妇因此而被迫守节,而面对情欲又会情不自禁的"偷情"取乐,虽然作者赋予了这类人物死亡的悲惨结局,但文中却也不难发现暗藏着的怜悯之情,就如作者对邵氏的评价:"替邵氏从长计议,倒不如明明改个丈夫,随做不得上等之人,还不失为中等,不到得后来出丑。正是:作事必须踏实地,为人切莫务虚名。" [®]

(三)四德之妇德

四德之一为妇德,是指妇女应该遵守的一系列德行规范。《礼记·内则》中说"婉娩听从"[®]就是指"顺",丈夫、公婆以及族人谦卑有礼,《礼记·内则》中说:"在父母、舅姑之所,有命之,应唯,敬对。进退周旋慎齐;升、降、出、入揖游。不敢哕噫、嚏咳、欠伸、跛倚、睇视,不敢唾洟,寒不敢袭,痒不敢搔。"[®]《女诫》中也有专门的一篇《曲礼》讲述了女子事舅姑之道。侍奉老人原本就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但这里的事舅姑已经超出了敬重的意义范围,变成了无条件服从,毫无主见的顺从,不能争辩是非曲直,不能违背公婆的意愿,以家庭为中心,为家庭服务,否则一旦违背了公婆的意愿,就会面临因"七出"之过而被丈夫休弃的危险。因此,古代女子往往因为从小被教育要遵守妇道,侍奉公婆而不敢有任何不满甚至反抗,一旦她们遭到公婆的恶意刁难,已婚女子往往就容易因为无法忍受而离家出走,"三言"、"二拍"中便有女子为了逃避公婆的辱骂离家出走,引出了一场风流事。

《姚滴珠避羞惹羞,郑月娥将错就错》一文,郑月娥因为思想外出的丈夫经常受到公婆辱骂,一日又因为起得晚了些而受到公婆的作贱,委屈至极,负气离家想要回到娘家诉苦,没想到在途中却被无赖汪锡骗到囤子里,在王婆的引诱之下与吴大郎私相往来,后经过一番曲折才与丈夫团聚。虽说这姚滴珠与人"偷情"是受人引诱,进而生出了真感情,但事情的起因就是姚滴珠面对公婆的责骂不敢反抗,只能忍气吞声,忍无可忍之际也只能负气回娘家以寻求安慰,从而导致后续之事的发生,这难道不是因为对公婆的盲从而导致的吗?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38 页

[®]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 《警世通言》.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01 月. 第 535 页

[®] 张树国. 《礼记》. 青岛出版社. 2009 年 01 月. 第 131 页

[®] 张树国. 《礼记》. 青岛出版社. 2009 年 01 月. 第 123 页

第二节 社会背景

封建伦理规范以及社会制度等因素使得一些女性不堪忍受冲冲束缚,为了满足身心的需求或者爱情的渴望铤而走险,"三言"、"二拍"中的女性"偷情"大多因为此。除了上述原因之外,经济的繁荣发展、社会思潮以及小说的出版流行等因素也都对故事情节存在着较大的影响。

一、经济发展

经济是引起社会变迁的根本原因。中国传统封建社会一直以来都是农业经济,这种经济类型相对来说比较封闭、保守,但是这种封闭的经济结构也会影响到人们的心理结构,导致人性的压抑,更加利于统治者的专政。明代开国之后的一段时间之内,由于战乱造成的影响,生产力一直处于恢复发展期,统治者为了稳定社会,采取传统的"重农抑商"政策,并且在衣食住行等方面制定了严格的等级制度规定,使得明朝初期社会安定有序,社会生产力逐渐恢复并繁荣起来。但与此同时,土地兼并的现象日益严重,赋税徭役繁多,农民不堪重负,转而投入到手工业和商业的活动中来,原来以农业为本的经济发展方式开始出现一些变化。

(一)生活方式的转变

明代中期之后,社会经济不再仅仅局限于农业领域,商业的发展和手工业的繁荣使得明朝的经济空前繁荣。经济作物的广泛种植以及手工业的空前发展为工商业提供了丰富的原料和流通的商品,各地之间商贸交流活动逐渐增多。许多商贸活动已经不局限在本地,而是向更远的市场发展。王世懋《闽部疏》中就有这样的记载,"凡福之绸丝,漳之纱绢,泉之蓝,福延之铁,福漳之橘,福兴之荔枝,泉漳之糖,顺昌之纸,无日不走分水岭及浦城之小关,下吴越如流水。其航大海而去者,尤不可计。"可见,各地的商品已经开始在更广的范围之内流传开来。南北地区间的商品交流也增多,李鼎《李长卿集》卷十九《借箸编》中记载,"燕赵、秦晋、江淮之货,日夜商贩而南,蛮海、闽广、豫章、南楚、瓯越、新安之货,日夜商贩而北"。^②许多原本以务农为主的劳动者转变为出卖劳动力的雇佣劳动者,商贾之流往来繁多,商品经济的繁荣使得人口流动的速度逐渐加快。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商业的重要性开始引起人们的重视,传统的"重农抑商"、"以农为本,以商为末"的传统观念受到冲击,人们开始重新审视商业的重要性,重新思考如何投入到商业活动中来。随着这股经商热潮的兴起,统治阶级内部也开始注意到商业活动的积极意义,开始提倡农商并重的经济政策,这使得商业的发展更加繁荣,越来越多的人参与到商业活动中来,传统的封闭的生活方式逐渐被取代,人们的谋生方式也开始逐渐向商业倾斜。原

[◎] 王世懋撰.《闽部疏》.成文出版社.1975.年06月.第4页

^② 转引谢国桢. 牛建强. 王学春. 汪维真. 《明代社会经济史料选编:校勘本》下册.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4年. 第23页

本男耕女织的安定生活逐渐被客走他乡的游历所替代,人们开始从事经营活动,由于高额利润的吸引,背井离乡的也是常有的事。周忱《与行在户部诸公书》中记载,"苏松之民,其始也皆因艰困,不得已而逋逃;及其后也,见流寓者之胜于土著,故相煽成风,接踵而去,不复怀乡。" [©]人们不再局限于家中,而是外出经商,以争取高额回报,甚至是一些夫妇不顾新婚燕尔,毅然离家,"贾人娶妇数月,则出外或数十年,至有父子邂逅而不相认识者," [©] "三言"、"二拍"中就有许多这样的例子。《蒋兴哥重会珍珠衫》、《乔彦杰一妾破家》等文中,丈夫都是因为经商贸易而远赴他乡,只留下了新婚燕尔的妻子或者妾室,因此才惹出了后来的许多风流之事,而文中女子的"偷情"对象一是来此经商的贾人,另一个则是出卖劳动力的雇佣工人,可以说,这些故事是对当时明代经济发展、商业繁荣、人口流动加快这种社会现实的佐证,同时,这种源于经济发展而导致的生活方式的改变并没有与伦理规范相适应,人们的一些思想观念依然陈旧,因此,女子依然受到束缚,"偷情"现象一再发生也就不足为奇了。

(二)奢靡之风兴起

商业经济的繁荣发展不仅使得人们的生活方式发生变化,还改变了原来的思想观念, 奢靡之风充斥着社会上下各个阶层。商品经济的发展使得人们的生活不再仅仅是以往男耕 女织、满足温饱的基本需求,"饱暖思淫欲",国富民安的社会大环境使得人们开始追求享 乐,纵情声色。"人情以放荡为快,世风日以侈靡相高",[®]这种风尚自上而下,自皇室到 贵族再到市民阶层逐渐流行开来,声色犬马,寻求感官刺激也变成了当时人们所热衷的对 象。范守己《曲洧新闻》卷二记载了礼部尚书董份奢糜生活,"家畜童仆不下千人,大航 三百余艘,各以号次听差遣。其青童都雅者五十余人,分为三班,各攻鼓吹戏剧诸伎,无 事则丝衣络臂,趋侍左右。一遇宴会,则声歌杂沓,金碧夺目,引商刻羽,杂以调笑,公 市民阶层蔓延, 人们不再完全受束缚与礼教规范, 原有的淳朴敦厚的社会风气荡然无存, 逾越礼制的行为越来越多,封建统治开始出现裂缝,人们的行为规范开始失衡,赌博、娼 妓、男宠等现象众多,妇女虽然仍受制于礼教的束缚,但与之前相比,已经有相当一部分 妇女敢于自我突破,吕坤在《闺范•序》中这样写道,"自世教衰,而闺中人竟弃之礼法 之外矣。生闾阎内,惯听鄙俚之言:在富贵之家, 恣长骄奢之性。首满金珠, 体满縠罗, 态学轻薄,语习儇巧,而口无良言,身无善行。"^⑤无论是大家闺秀还是小户之女,女性已 经开始敢于冲破礼教的束缚以满足自己的欲望。因此,"三言"、"二拍"中所描述的一些 为贪图性欲而"偷情"的故事正是对这种社会风气的印证,《金海陵纵欲身亡》中所描述 的或许就有上层统治阶级的影子,不仅仅像《蒋淑真刎颈鸳鸯会》那样,已婚女子敢于为

[◎] 转引徐定宝.《黄宗羲评传》.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第 20 页

② 顾炎武撰. 《肇域志》.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年 07 月. 第 226 页

[®] 张瀚撰. 《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松窗梦语》. 中华书局. 1985 年 05 月. 第 139 页

[®] 范守己.《御龙子集·曲洧新闻》,《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 162 册. 齐鲁书社. 1997 年. 第 703 页

^⑤ 吕坤撰;王国轩,王秀梅整理.《吕坤全集·中》.中华书局. 2008 年 05 月. 第 1409 页

了淫欲而"偷情",甚至和尚、尼姑这样的佛门中人也逐渐屈服于这股纵欲之风,顾不得佛法,念不得真经。

二、社会思潮

明代中期以前,程朱理学作为封建统治意识形态的根本一直发挥着强有力的作用,人 们的思想过分保守僵化,然而到了明代中期,社会商品经济繁荣发展,政治腐化,理学已 经不再适应现实社会的需要, 王阳明的"心学"应运而生。他的一些主张与程朱理学完全 相反,程朱理学主张"性即理也,"伦理纲常是存在于人心之外的道德礼教约束,而王阳 明则认为"心即理也","认为'心者,天地万物之主也','心外无理,心外无事,心外无 物','万事万物之理不外与吾心'(《阳明全书》卷二《传习录》),也就是说里存在于人的 内心。" "主张"知行合一",认为只有通过"行"才能完成良知的"知",其实,阳明心学 并不是对传统儒家思想的彻底违背,他只是从另一种角度,通过道德的自我约束代替道德 的外在约束,,以"吾心"作为是非善恶的标准,但是这种新的思考途径却造成了后来心 学思想的彻底反叛, 王艮主张"保心说", 认为"'身也者, 天地万物之本也; 天地万物, 末也'; '安身以安家而家齐,安身以安国而国治,安身以安天下而天下平',表达了对个 体的重视,"^②是对封建纲常伦理的破坏:何心隐认为"性而味,性而色,性而声,性而安 佚,性也",是对人性欲望的肯定,认为应当满足人的欲望,而不是一味的抹杀、束缚, 是对程朱理学"存天理,灭人欲"的彻底否定。而心学发展到李贽则变成了公开性的离经 叛道,他的"童心说""承认和肯定人欲、私心、私利,公开宣扬纵欲、利己的人性论, 提出'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这种观点彻底否定了封建权威,高扬个性解放的旗帜, 挣脱了理学的束缚。总的来说,"嘉靖以后,明朝统治者的对于人们思想的控制比以前有 所放松,文人们这时才敢于放手创作、刊刻、阅读小说。在思想界,王阳明'心学'的兴 起,王学左派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关注,也有利于人们摆脱程朱理学的束缚。""晚明时期的 社会思潮肯定了情欲的合理性,解放了人身自由,肯定了人的自我价值,对文学领域产生 了巨大影响,"三言"、"二拍"中未婚女子与心爱的男子私定终生甚至私奔,正是在这种 社会思潮的影响之下出现的敢于冲破礼教束缚的表率,而这些才子佳人小说大团圆结局的 设定也说明了作者对于合理情欲的肯定以及人性的张扬。

三、市民趣味

随着商品经济的繁荣发展,市民阶层逐渐兴起,主体意识觉醒,由于受到当时社会风气的影响,再加之社会新兴思潮的涌动,市民阶层相对来说思想更为活跃,收到的礼法约

[◎] 王言锋,《社会心理变迁与文学走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06月,第17页

② 王言锋.《社会心理变迁与文学走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06月.第19页

亦浚.《持守与嬗变——明清社会思潮与人情小说研究》. 齐鲁书社. 2008 年 9 月, 第 27 页

[®] 刘相雨. 《儒学与中国古代小说关系论稿》.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年 10 月, 第 18 页

束相对较弱,他们希望闲暇之余也同样能够接收到文艺作品的娱乐,并通过文艺作品表达自己的理想、阶级趣味、感情观念等等,因此牛鬼蛇神、帝王将相的故事对他们来说已经不存在吸引力,反而是那些家长里短、市井百姓中流传的艳遇、偷情传闻等类型的故事更能赢得他们的关注。因此,作者在创作小说时受到读者受众阶级层面的影响,将大量的日常琐碎之事写入小说,以此来满足市民阶层的猎奇心理。而在这些日常琐碎之事中,情欲是个敏感话题,千百年来人们一直被封建礼教压抑着欲望,涉及到男女性爱的话题一直都是被禁止的,然而随着异端思想对传统思想的反叛,社会奢靡之风的盛行,人们对于情欲的话题不再噤若寒蝉,而是更加渴望看到那些离经叛道的"偷情"故事,其中蕴含的刺激性、新鲜感不断满足着他们的精神需求。那些在现实之中不敢做、不能做的越轨之事只能寄托于小说加以呈现,而一部分故事的圆满结局则更是让读者在精神上获得了极大的满足。因此,"三言"、"二拍"作为一部以市民阶层为创作主体的小说故事集,就必然会以市民阶层的阅读兴趣为重点进行创作加工,以此来符合读者的阅读期待,满足市民趣味。

而只有满足了读者的期待视野,书籍才能够吸引更多的读者,作者才能够被更多人认知,书商才能够获得利益的最大化。因此,在经济利益以及名誉的驱使之下,作者就会进行一些具有针对性的创作,以读者的兴趣为出发点,将读者更加期待的故事内容写入其中,越是离经叛道就越能够吸引读者的兴趣,因此,"偷情"作为一种对礼教的僭越行为,必然会被作者纳入书中加以描写。随着书籍受欢迎程度的提高,书籍得到畅销,书商以及出版者就能够得到利益的最大化。由此看来,不管是名誉还是利益,作者以及书商二者都能够获益,"偷情"故事大量存在也就理所当然了。

结 语

"偷情"故事作为"三言"、"二拍"中的一大故事类型,其结局所蕴含的意义以及故事发生的原因分析,都值得我们细细琢磨。

不论是未婚女子、已婚女子、寡妇或者尼姑,发生在那个时代的"偷情"行为就是对伦理道德规范的一种僭越。但她们却在作者的安排下走向了不同的结局,未婚女子"偷情"多是才子佳人模式,最终走向了圆满;已婚女子"偷情"或许有着可以理解的因素在内,极少数的男女在经历一番波折之后还是喜得圆满,但作为已经踏入婚姻体制内的她们来说,婚内"偷情"就是意味家庭的一种背叛,因此绝大多数的"偷情"男女均走向了灭亡;而对于寡妇和尼姑的"偷情",作者并没有留下任何可以原谅的余地,纷纷走向了死亡的结局。通过这些故事的不同结局,我们能够明显看出作者对于合理情欲的肯定以及对于未婚女子勇于突破传统礼教束缚的赞扬,同时也能感受到作者对于过分放纵情欲的"偷情"行为的批判,但无论是赞扬还是批判,作品最终都走向了规劝世人的教化意义。

究其根本,传统伦理规范以及封建礼教的束缚是最根本的原因。传统的婚恋观念制约着未婚女性的自由选择,进而导致婚后家庭生活的悲剧,而男尊女卑、男外女内的观念又使得婚姻制度内的女性长期处于顺从的地位,无法与丈夫居于平等地位,进而影响婚姻生活的幸福感和满足感,从一而终的贞洁观念迫使女性在亡夫之后只能压抑自己的身心欲望,这一切都是导致"偷情"故事发生的制度性原因。当然,明代商品经济的繁荣发展以及社会思潮的种种变化也改变了传统的生活方式和思想观念,市民阶层不断壮大,这一切都是导致书中"偷情"故事大量存在的社会性因素。

除此之外,"三言"、"二拍"中的"偷情"故事还蕴含着强烈的情欲与理性的冲突, 男权地位的些许衰落与女权意识的觉醒,这些鲜明的特点使得作品更加具有研究价值。本 文所论述的也只是对于"偷情"故事的一点浅薄之见,对于此类型作品的深入挖掘和探讨, 还需要各位学人的共同努力。

参考文献

一、著作

- [1]郑太和:《郑氏规范》.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39.
- [2]邓绍基: 谈"三言"、"二拍"中所反映的市民生活的两个特色[N]. 光明日报,1958-3-30.
- [3] 冯梦龙编, 严敦易校注:《警世通言》[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 [4] 冯梦龙编, 许政扬校注:《喻世明言》[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 [5]王世懋:《闽部疏》[M].台湾:成文出版社,1975.
- [6]抱瓮老人辑,林梓宗校点:《今古奇观·序》[M].广东: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
- [7] 冯梦龙编著:《醒世恒言》[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 [8] 凌濛初:《二刻拍案惊奇》[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 [9]张瀚:《元明史料笔记丛刊·松窗梦语》[M].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0] 凌濛初:《拍案惊奇》[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11] 申时行等:《明会典.卷七十九》[M].北京:中华书局,1989.
- [12] 李泽厚:《美的历程》[M].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1994.
- [13] 班昭:《后汉书.卷八四列女传.曹世叔妻》[M].北京:中华书局标点本,1997.
- [14] 范守己:《御龙子集·曲洧新闻》.《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 162 册 [M].济南: 齐鲁书社,1997.
- [15] 崔记维校点:《仪礼》[M].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
- [16] 崔记维校点:《周礼》[M].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
- [17] 转引徐定宝:《黄宗羲评传》[M].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
- [18] 转引谢国桢. 牛建强. 王学春. 汪维真:《明代社会经济史料选编:校勘本》下册[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4.
- [19] 吕坤,王国轩,王秀梅整理:《吕坤全集·中》[M].北京:中华书局,2008.
- [20] 齐浚:《持守与嬗变——明清社会思潮与人情小说研究》[M].济南:齐鲁书社,2008.
- [21] 张树国注:《礼记》[M].青岛:青岛出版社,2009.
- [22] 王言锋:《社会心理变迁与文学走向》[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 [23] 卞良君、李宝龙、张振亭: 道德视角下的明清小说[M].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0.
- [24] 刘相雨:《儒学与中国古代小说关系论稿》[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2010.
- [25] 顾炎武:《肇域志》[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26] 程俊英:《诗经译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27] 朱全福:《"三言"、"二拍"研究》[M].广州:暨南大学出版社,2012.
- [28] 徐强注:《孟子》[M].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2013.

二、期刊

- [1]刘敬圻:《婚恋观念的嬗变及其启示---"三言"、"二拍"名篇心解》[J].北方论丛, 1994(02)
- [2] 王宏图: 欲望的凸现与调控——对"三言""二拍"的一种读解[J]. 中州学刊, 1998(02).
- [3]段江丽:理学与《三言》《二拍》中的道德说教[J].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9 (03).
- [4] 陈海丽:晚明风情传奇情欲观研究[D].陕西师范大学:2001.
- [5]梁树声:《三言》《二拍》偷情故事研究[D].暨南大学: 2001.
- [6]纪德君: "三言""二拍"性爱描写的文化意蕴[J]. 广东教育学院学报, 2002, (11).
- [7]吴明东:从三言二拍看晚明的纵欲风气[J].齐齐哈尔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4(07).

- [8] 曹丽芳: 试论"三言"、"二拍"中女性婚变及其意义[D]. 南昌大学: 2007年(06).
- [9]程海燕:"三言二拍"中的奸情故事与婚姻秩序[D].华中师范大学:2007(05).
- [10]宋克夫:情欲的正视与人生的警戒——"三言"、"二拍"情欲观论析[J].明代文学与科举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8年(11).
- [11] 林娜娜: 冲破禁欲的樊篱——论"三言""二拍"的情欲观[J]. 安徽文学, 2008(02).
- [12]梁明玉,文良平:从"三言"中的女性婚外情看作者的情欲观[J].时代文学(下半月),2010(11).
- [13]李军峰:"三言"、"二拍"中的爱情婚姻观及其文化意蕴[J]. 新乡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04).
- [14] 杨宗红:情欲的调控与伦理的张扬-三言二拍报应类婚恋故事探析[J]. 山西大同大学学报,2012(1).
- [15] 蒋洋洋:从〈三言二拍〉看明朝女性地位的变化及局限[J].铜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2(02).
- [16]韩亚楠:明朝中后期女性婚恋伦理观的嬗变——以"三言""二拍"为例[J].沈阳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06).
- [17] 王双梅,段桂花:春色满园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三言"女性婚外恋类型及文化现象论[J].文学刊,2012年(05).
- [18] 陈桂权:从"列女"到"烈女"----兼论正史《列女传》取材标准的变化[J]. 唐都学刊,2012(5).
- [19]李慧:明代白话短篇小说中的偷情故事研究「D].河南:河南大学,2012.

在读期间相关成果发表情况

- 1、魏君.《红楼梦》中的小妾面临的多重压迫[J]. 科教导刊, 2013(07)上旬刊.
- 2、魏君. 张岱与他的名士风度[J]. 西江月, 2013(20).
- 3、魏君. 论《金玉奴棒打薄情郎》的大圆满结局[J]. 青春岁月, 2013 (08).
- 4、魏君.《红楼梦》中小妾的悲剧性结局[J]. 文艺生活, 2012 (30).
- 5、魏君. 白蛇故事发展演变考[J]. 今日湖北, 2013(12)下.
- 6、魏君. 以申论为例分析八股文对现代的指导意义[J]. 剑南文学, 2014(363) 上半月.
- 7、魏君.《红楼梦》中小妾的形象分析[J].安徽文学,2014(02)下半月.

后 记

逝者如斯,不舍昼夜。经过一年多的精心准备,毕业论文终于到了划句号的时候,心 头总算如释重负,但从准备开题、初稿写作直到后来的反复修改,期间所经历的痛苦彷徨、 辗转反侧,亦或是茅塞顿开的喜悦却一直在心头挥之不去。在此,我忠心向各位支持和帮 助过我的人献上最诚挚的谢意!

"饮其流时思其源,成吾学时念吾师"。本论文是在刘老师的悉心指导之下完成的,从选题指导、论文开题、初稿写作到反复修改,刘老师给了我很多宝贵的意见与建议。老师以其严谨求实的治学态度,高度的敬业精神,兢兢业业、孜孜以求的工作作风和大胆创新的进取精神对我产生的重要影响,他渊博的知识、开阔的视野和敏锐的思维给我了深深的启迪。在论文即将完成之际,谨此向我的导师刘相雨教授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衷心感谢曲阜师范大学中国古代文学专业的所有老师们,无论在课程学习上还是在论 文指导过程中都给了我诸多指导,为论文写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此祝各位老师幸福安 康!

最后,还要特别感谢 2012 级中国古代文学专业的各位同学,三年同窗,正是因为有你们的帮助和陪伴,我才能更加坚定的走过那些青春无悔的岁月!衷心祝福你们都有一个似锦的前程!